

Saisai

making life beautiful



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

2009/10年報



美麗國度

經多年努力，莎莎已在亞洲建立一個欣欣向榮的美麗王國，在區內化妝品零售市場上居領導地位。莎莎將再接再厲，為顧客的生活增添色彩和新鮮氣息，為投資者及股東締造優厚的回報，令他們的夢想和希望成真，充分享受在美麗國度裡的每一天。

目錄

02	公司簡介
03	公司資料
04	財務及業務摘要
08	獎項
12	大事年表
16	主席獻辭
2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2	企業社會責任
36	員工發展
38	常見問題
40	財務概況
4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48	企業管治報告
77	董事會報告
90	獨立核數師報告
91	綜合收益表
92	綜合全面收入表
93	綜合財務狀況表
95	財務狀況表
96	綜合現金流量表
97	綜合權益變動表
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0	詞彙



願景

成為亞洲區首要以及最受顧客推崇的化妝品零售集團

使命

- 為顧客提供多元化美麗方案，共同締造獨特體驗；
- 與員工一起成長、讓他們樂在工作、並共享成果；
- 為股東帶來理想的回報；及
- 作良好企業公民，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莎莎」或「集團/公司」）為亞洲區內居領導地位的化妝品零售集團。莎莎於1997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178），業務遍及香港、澳門、中國大陸、台灣地區、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並於此等市場合共聘用逾2,800名員工。集團的目標是維持其首要以及最受顧客推崇的亞洲化妝品零售集團的地位。集團的四大使命是：「為顧客提供多元化的美容解決方案及共同締造獨特的體驗；與員工一起成長，讓他們樂在工作，並共享成果；為股東帶來理想的回報；以及成為良好企業公民，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根據「Retail Asia」雜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Euromonitor 2009年「亞太區首500家零售商」排名，莎莎現為亞洲最大的化妝品連鎖店，亦為香港十大零售集團之一。莎莎在亞洲獨家代理逾100個國際美容品牌，為區內主要化妝品獨家代理商之一。莎莎於1978年成立，從最初面積僅40平方呎的零售櫃位，發展成為現時業務遍及亞洲各地的美容產品零售集團。憑藉創新的一站式化妝品零售概念，銷售種類繁多及物超所值的國際名牌，莎莎的品牌在亞洲享負盛名。集團在香港及國際間屢獲殊榮，足證莎莎聲譽日隆。

莎莎透過旗下兩項主要業務，全面向以「美」為主的業務方向發展，並奠定了其獨特的市場地位：

零售業務 — 集團銷售逾400個品牌，合共超過15,000種護膚品、香水、化妝品、頭髮及身體護理產品，以及美顏修身保健食品，以及集團專有品牌和獨家代理的名牌產品。集團的亞洲區零售網絡包括逾150間銷售多品牌的「莎莎」店舖、「科麗妍」La Colline專門店、「瑞士葆麗美」Suisse Programme專門店及24個「瑞士葆麗美」Suisse Programme專櫃。每年在店舖進行的交易超過1,400萬宗。此外，集團電子商貿平台sasa.com為全球80個國家的顧客提供全日24小時網上零售服務，及豐富的產品和集團資訊。

品牌管理業務 — 除銷售專有品牌產品外，集團亦為多個國際化妝品品牌擔任亞洲區獨家代理商。莎莎由2002年10月起獲國際知名化妝品牌「伊莉莎伯雅頓」Elizabeth Arden委任為港澳區獨家代理。集團現獨家代理逾100個主要化妝品牌，所提供服務包括打造品牌形象、推廣及銷售事宜。此項業務佔莎莎總零售營業額逾38%。

董事會成員

執行董事

郭少明博士，*太平紳士*（主席及行政總裁）
郭羅桂珍博士，*銅紫荊星章*（副主席）
陸楷先生（首席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利陸雁群女士
陳偉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玉樹教授，*PhD*，*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梁國輝博士，*PhD*，*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譚惠珠小姐，*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紀文鳳小姐，*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公司秘書

麥心韻小姐

總辦事處

香港柴灣
嘉業街18號
明報工業中心B座14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企業風險管理顧問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花旗銀行
恒生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三井住友銀行香港支店

股份資料

股份代號：178（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每手買賣股數：2,000股
財政年度年結：3月31日
於2010年3月31日股價：6.06港元
於2010年3月31日市值：8,431.4百萬港元

投資者關係

電郵地址：ir@sasa.com

網址

www.sasa.com

財務及業務摘要

零售及批發業務

營業額 (百萬港元)
 經營溢利 (百萬港元)
 年內溢利 (百萬港元)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全年每股股息 (港仙)
 股本回報

淨現金及銀行結存 (百萬港元)
 存貨週期 (日)

2009/10

4,111.3
 458.5
 381.1
 27.5
 28.0^
 3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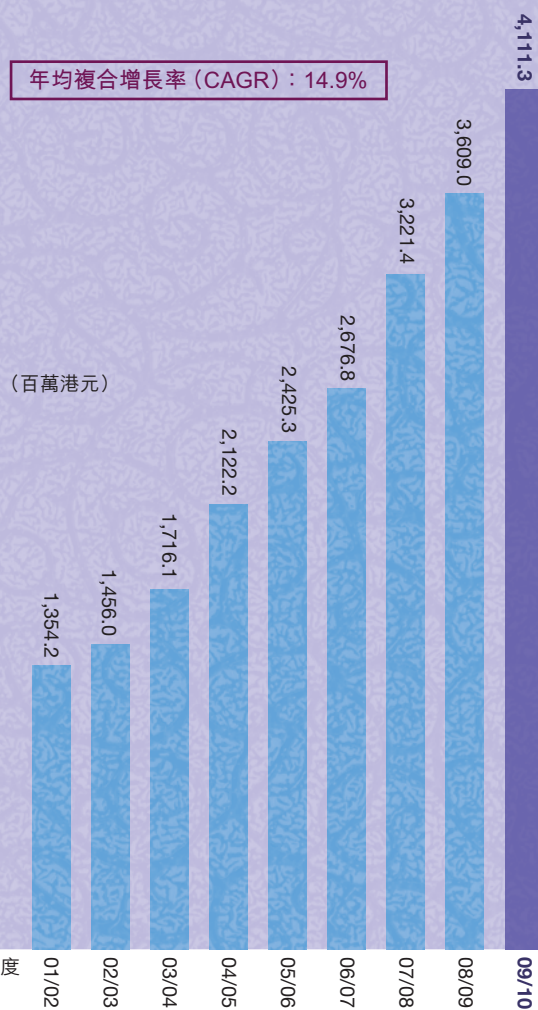
2008/09

3,609.0
 370.1
 316.0
 22.9
 23.0*
 2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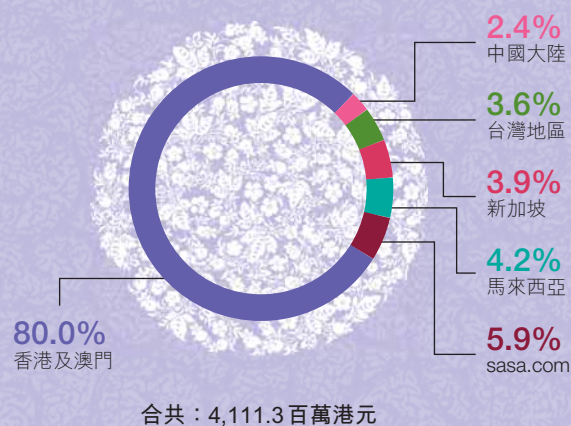
^ 包括特別股息20港仙

* 包括特別股息15港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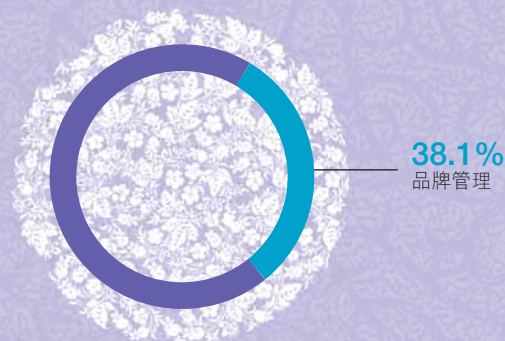
營業額 — 零售及批發業務



營業額按地區分佈 — 零售及批發業務



品牌管理業務 佔零售營業額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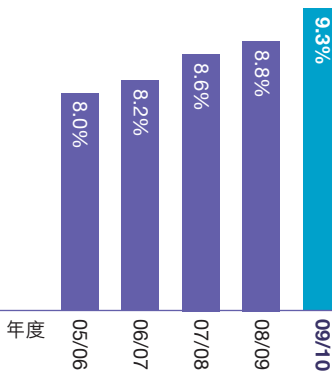
集團亞洲零售網絡

零售點數目		
	銷售多品牌的「莎莎」店舖	單一品牌專櫃/專門店
香港及澳門	70	3
中國大陸	17	18
台灣地區	15	2
新加坡	18	-
馬來西亞	30	-
合共	150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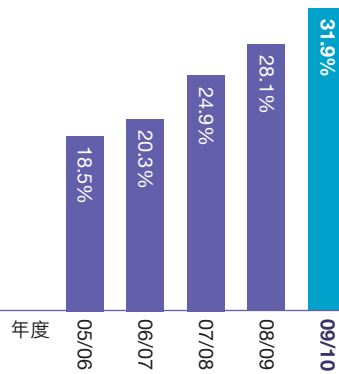
城市		
	銷售多品牌的「莎莎」店舖	單一品牌專櫃
北京	7	3
上海	7	2
鞍山	-	1
長沙	-	2
成都	-	2
杭州	-	1
瀋陽	-	2
蘇州	1	-
武漢	2	4
南京	-	1
合共	17	18

於2010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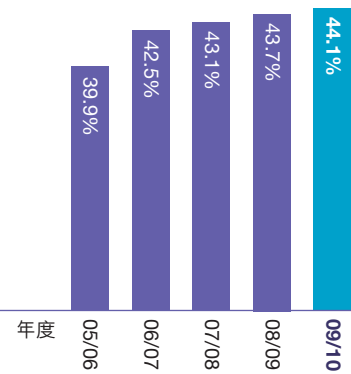
純利率
(零售及批發業務)



股本回報
(零售及批發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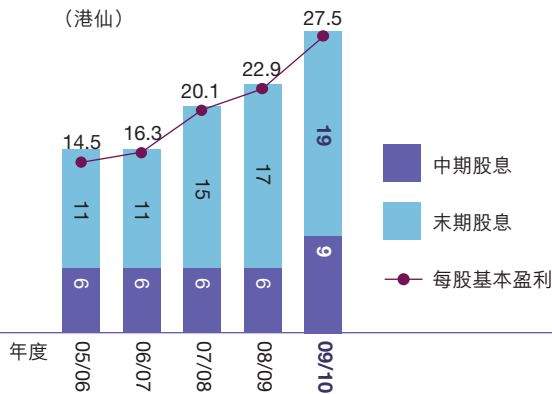


毛利率
(零售及批發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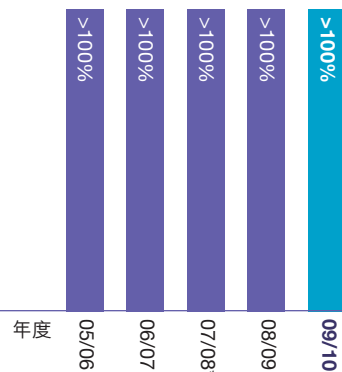


每股基本盈利 (零售及批發業務)
及每股股息

(港仙)



派息比率



* 扣除出售已終止美容業務之收益




SUISSE
PROGRAMME

GIGAWHITE
EYE
ACTIVATOR
ACTIVATEUR
POUR YEUX


SUISSE
PROGRAMME

GIGAWHITE
RADIANT
EYE COMPLEX
COMPLEXE ECLAT
DES YEUX



SUISSE
PROGRAMME

CELLULAR
BOOSTING SOLUTION

SOLUTION COUPON
POUR CELLULITE

零售品牌榮譽



根據Retail Asia雜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國際調研公司Euromonitor 2009年「亞太區首500家零售商」排名，莎莎現為**亞洲最大的化妝品連鎖店**，並為**香港十大零售集團之一**。

集團的La Colline專門店於2009年亞太區零售商協會聯盟舉辦的亞太區零售商選舉中獲選為**全年最佳市場策劃零售商**。



莎莎於香港中文大學市場學系及明報合辦的「香港驕傲企業品牌選舉2009-10」中，連續三年榮獲**個人護理零售店類別的評選團大獎**（專家評選）。

莎莎2009年於廣州日報港澳優質誠信商號暨我至喜愛香港十大品牌中，連續五年獲選為**我至喜愛香港十大品牌之一**及連續六年於化妝品組別獲選為**港澳優質誠信商號**。





莎莎於2009年獲信譽研究院（中國）、中華（海外）企業信譽協會、清華大學、香港理工大學亞洲品牌管理中心、香港中國旅遊協會及其他專業機構選為**中國信譽企業認證之十強品牌**。

莎莎連續五年獲選為**全國消費者最喜愛香港名牌金獎**品牌，並於2009年榮獲**榮譽金獎**。全國消費者最喜愛香港名牌選舉由中華（海外）企業信譽協會、信譽研究院（中國）、及其他媒體及專業機構舉辦。



莎莎於中國銀聯香港分公司、中國工商銀行深圳市分行及深圳市零售商行業協會等舉辦的「工行牡丹愛購信用卡2009零售榜」中，獲選為**極受歡迎的優質化妝品專門店**。



莎莎於2009年獲東周刊選為**香港經典品牌**，以表揚莎莎過去三十多年以優質的產品及服務而得到大眾的認同，成為香港家喻戶曉的品牌。

優質服務

莎莎的店舖主管及美容顧問於香港零售管理協會**2009年傑出服務獎**中，連續三年囊括**化妝品店組別的主管級別及基層級別兩大獎項**。



La Colline專門店在香港零售管理協會「2009神秘顧客計劃」中，連續五年榮獲**化妝品店組別之最佳服務零售商**，並第四度勇奪最高殊榮**全年最佳服務零售商**。

企業品牌及管理

集團於 FinanceAsia 雜誌 2010 年亞洲最佳公司調查中，榮膺香港**最佳中型公司**。



集團於 FinanceAsia 雜誌 2009 年度亞洲最佳公司調查中，在所有香港上市公司中榮膺**最佳投資者關係**第五名及**最佳企業管治**第八名。



莎莎於香港會計師公會舉辦的 2009 最佳企業管治資料披露大獎中，榮獲**非恒指成份股公司（中/小市值）組別白金獎**，表揚莎莎在同類市值上市公司中的企業管治資料披露及常規方面的最佳表現。



Best Corporate Governance Disclosure Awards
最佳企業管治資料披露大獎



莎莎於 IR（投資者關係）雜誌 2009 年香港及台灣獎項中，獲頒**投資者關係優異證書**，於逾 1,800 間香港及台灣上市公司中排名首 58 名。

莎莎於 2009/10 年度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連續 5 年商界展關懷**標誌。



sasatinnie

電眼娃娃超髙曲濃密睫毛液榮獲中國大陸
居領導地位之美容網站 only-lady.com
頒授同類產品大獎

用家意見：

我買了不下10支這款睫毛膏了，有自己用的還有推薦給朋友的。效果真的非常非常好。長睫毛變的更長更有立體感，短睫毛會給你驚奇感……
Wenjun Li · 成都 · 中國

很不錯的一款睫毛膏，很多纖維，刷一下就很濃密了，我的下眼睫毛很少很短，但是都能刷出根根分明濃密的效果，真的很不錯，而且很耐用……
余崧娜 · 惠州 · 中國

如果100分滿分，我覺得sasatinnie super dolly mascara會有95分呀！推介推介！
Joey Ng · 香港 · 中國



獨家代理品牌

ALAIN DELON

CELLEX-C

Ferrari

LA PERLA

Paris Hilton

SUISSE PROGRAMME

ALVIERO MARTINI GIO

COLLISTAR
MADE IN ITALY

FERRE

lotto

PERRY ELLIS

SWISS ARMY

BERGMAN
BEAUTY CARE

CYBER COLORS

GUESS

Méthode SWISS
BEAUTY CARE

POLICE
L'ESSENTIEL

SWISS Rituel

byblos

Disney

肌ㄘ子

MIDNIGHT
fantasy

PUPA

TALIKA
ESTABLISHED

Cabotine
BLEU

DESQUARED
HE WOOD

ICEBERG

NATIO
NATURAL AUSTRALIAN BEAUTY

redearth

TOUS

catwalk
by

DUCATI

IN ESSENCE
aromatherapy

NUXE
PARIS

LES PARFUMS
Santal de Indes

TRANSVITAL
ADVANCED SWISS RESEARCH

CAUDALÍE
PARIS

Elizabeth Arden

La Colline
Swiss Riviera Beauty Treatment

parah

SkinPeptoxyl

UNITED COLORS
OF BENETTON

大事年表



1978

- 創辦人郭羅桂珍女士及其夫婿郭少明先生在香港1個40平方呎的「莎莎」化妝品櫃位開展化妝品零售業務。

1990

- 於香港銅鑼灣開設首間「莎莎」化妝品店。

1992

- 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區增設首間分店。



1997

- 台灣首間店舖開業。
- 莎莎香港店舖數目增至11間。
- 莎莎於6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份獲超額認購逾500倍。
- 新加坡首間店舖開業。
- 澳門首間店舖開業。

1998

- 馬來西亞首間店舖開業。



2000

- 設立科麗妍 (La Colline) 專門店，為顧客提供尊貴的美容產品及服務，展示集團超卓的品牌管理實力。
- sasa.com 網站啟用，讓顧客可隨時在網上選購美容產品。



2002

- 莎莎獲委任為於全球居領導地位的尊貴品牌之一伊莉莎伯雅頓 (Elizabeth Arden) 香港及澳門市場的獨家代理商。



2005

- 中國大陸首間店舖於上海開業。



2006

- 中國大陸首個瑞士葆麗美 (Suisse Programme) 美容專櫃開業。



2009

- 全亞洲最大的「莎莎」店舖於香港尖沙咀開業 (約10,000平方尺)。
- 香港首間瑞士葆麗美 (Suisse Programme) 專門店開業。
- 中國武漢首2間店舖開業。
- 中國蘇州首間店舖開業。

2008

- 莎莎國際集團30週年誌慶。
- 開設亞洲地區第100間店舖。
- 莎莎出售美容業務，專注核心零售業務及品牌管理業務。
- 中國北京首5間店舖開業。







Brightening
Soothing
Moisturizing

sasatinnie

Water Plus
Brightening
Cleansing Lotion

我們將繼續拓展亞洲區內據點，
並以審慎的增長步伐發展海外
及中國大陸的市場。

郭少明博士，太平紳士
主席及行政總裁



2009/10財政年度對莎莎來說可謂充滿考驗，對不少亞洲企業亦然。然而，即使經濟佈滿陰霾，本人欣然宣佈，莎莎集團於年內仍取得良好成績，繼續為亞洲領先的化妝品零售集團，並位顧客首選之列。雖然若干歐洲經濟體系債務危機持續，美國經濟復甦根基薄弱，中國大陸股票和房地產市場前景有欠明朗，但集團仍能努力不懈達致有關表現。集團所有市場及業務單位營業額及業務表現均有所提升。有賴莎莎港澳本地居民與中國大陸旅客組成的客戶基礎不斷擴大，港澳業務表現理想。集團在中國大陸的營業額及同店銷售均錄得增長。年內集團於中國大陸開設7間新「莎莎」店舖，其中1間在北京，3間在上海，蘇州1間及武漢2間。儘管星馬市場銷售額均受到H1N1人類豬型流感肆虐影響，但馬來西亞和集團網上業務的營業額與溢利均顯著上升。品牌管理業務亦持續進展良好。

本年度整體業績理想。不過，上下半年的情況卻截然不同。上半年H1N1人類豬型流感爆發，銷售增長緩慢，港澳地區尤甚。下半年亞洲各地經濟開始漸見起色，消費信心加強（特別是屬「開放」型的港澳市場）。2009/10財政年度全年集團營業額達41億1,130萬港元，增加13.9%；集團溢利則為3億8,110萬港元，增加20.6%。



除中期股息每股3.0港仙與特別股息每股6.0港仙外，董事會建議於向於2010年8月26日名列股東名冊的人士派發末期股息每股5.0港仙與特別股息每股14.0港仙，是項股息將於2010年8月31日或該日前後派付。整個財政年度股息總額為28.0港仙。

推動增長

集團對未來一年業務的持續擴展採取審慎樂觀態度。憑藉龐大的店舖網絡、品牌管理業務、在重要市場上建立穩固據點（特別是中國大陸），集團對莎莎的優厚增長潛力充滿信心。與全球多個經濟體系相比，中國經濟實力雄厚無可置疑，正好支持此項見解，香港進一步融入華南地區（將會吸引更多訪港旅客），以及本港消費信心回升，亦發揮利好作用。

主席獻辭

集團相信莎莎未來的業務拓展，除了繼續在香港這個為集團提供穩固增長平台的市場外，同時也會在星馬、台灣等其他市場及電子商貿業務積極發展。我們深信此等集團發展歷程較短的市場，未來一年在營業額與溢利兩方面為集團帶來的裨益將會提升，從而為集團在增長軌道上前進注入更強大動力。至於中國大陸的策略，集團的當務之急是遵循審慎增長原則來建立龐大銷售網絡 — 以協助集團加強與供應商的關係、在採購貨品與爭取國際品牌獨家經銷權方面更具競爭力，以及提升旗下專有品牌的銷售額。以上種種策略均可促進莎莎集團的長遠增長。

為了達致集團在中國大陸的整體發展目標，集團正仔細審視此市場的拓展策略，並獲具有豐富中國大陸營商經驗的新任非執行董事協助。集團內地策略的主要動力，乃透過執行長期策略研究，明確對中國市場的投入，同時亦會調撥更多資源以加快拓展銷售網絡。

獨家品牌亦是集團致力發展的目標。集團致力加強獨家品牌的銷售比重，從而有助提升未來數年的集團毛利率。毛利率提高，加上營業額上升，將有助集團應付租金壓力高企問題（香港方面尤甚）。



展望未來

展望未來，莎莎集團銳意憑藉其穩固根基和領先行內地位，發掘新增長機會。集團在未來一年將繼續在市場、貨品組合、分銷渠道（例如銷售多品牌的「莎莎」店舖及單一品牌專櫃/店舖）各方面推行多元化發展，以及加強對更多不同類型顧客的服務。

集團將進一步強化區內的品牌形象，推動營業額增長。集團並會調撥更多資源以支持香港以外市場的拓展。整體而言，透過加強監控、提升供應鏈管理和成本控制，去改進營運效率與效益，以及整體管理。

在品牌管理方面，集團的重點在於進一步加強產品開發，例如引進更多新產品，加快推出新產品等；擴大貨品種類及概念範圍；提升市場推廣效益，並與供應商及美容品牌建立更緊密關係。

結語

有賴集團專業的管理，財政穩健，加上成本控制得宜及審慎的拓展策略，即使在經濟最嚴峻時期仍可持續增長。憑藉莎莎家喻戶曉的超卓品牌，我們將繼續拓展亞洲區內據點，並以審慎的增長步伐發展海外及中國大陸市場。本人深信莎莎集團品牌實力雄厚，將不斷茁壯成長，莎莎集團將會在未來的日子繼續在持續增長的軌道上勇往直前，為股東提供回報。



集團現今的成就有賴莎莎旗下員工及管理團隊的鼎力支持、堅毅努力和創意盎然。本人謹此感謝各位員工及管理層忠誠服務，全心全意支持莎莎不斷拓展，聲譽日隆。本人亦感謝全體股東，即使在經濟面對種種不明朗因素的時期，仍對集團發展遠景深信不疑。憑藉此種抗逆能力和團結精神，本人深信莎莎國際集團將會在未來締造更佳回報，以答謝員工及股東的信任。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Dr. Shiao Ming Guo.

郭少明博士，太平紳士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2010年6月24日

Méthode SWISS
BEAUTY CARE

THERMAL OXYGEN
OVERNIGHT
MOISTURE MASK
OXYGENE THERMAL
MASQUE
VISAGE DE NUIT

 *Méthode* SWISS
BEAUTY CARE

WHITENING
SPOT ERASER
EFFACEUR DE TÂCHES
ECLAIRCISSANT

THERMAL
OXYGEN OVERNIGHT
EYE MASK
OXYGENE THERMAL
MASQUE
YEUX DE NUIT

 **Method SWISS**
BEAUTY CARE





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集團營業額為41億1,130萬港元，較去年錄得的36億900萬港元上升13.9%。香港及澳門以外的市場營業額增長31.1%，各市場及業務單位的營業額及盈利能力均續見提升。集團年內溢利增至3億8,110萬港元，較去年的3億1,600萬港元增長20.6%。集團每股基本盈利為27.5港仙，上一財政年度為22.9港仙。

集團全年整體毛利率由去年的43.7%提升至44.1%，純利率上升0.5%至9.3%。集團於2010年3月31日的存貨週期為90天。

市場概覽

2009/10財政年度的上下半年迥然不同。上半年H1N1人類豬型流感肆虐，對旅遊業及本港消費造成嚴重衝擊，5至7月期間尤甚。下半年股票及地產市場則帶動經濟逐步復甦。隨著H1N1人類豬型流感威脅減退，訪港旅客人次（尤其中國大陸訪港旅客）於8月恢復增長。自由行計劃進一步放寬，有助刺激深圳居民來港次數增加，此項趨勢在2010年農曆新年後尤為明顯。2009年4月起，深圳永久居民可申請多次來港入境簽證，而深圳非永久居民則可在深圳申請單次入境簽證。放寬準則適用於逾200萬名深圳居民。

中央政府的經濟振興方案不但為中國大陸2009年的本地生產總值帶來8.7%的增長率，同時亦有助刺激內部消費。儘管2009年第1季香港經濟在全球出口低潮下嚴重倒退，但本港經濟至第2季已迅速反彈；香港隨其他亞洲經濟體系（尤其是於全球復甦過程中表現領先的中國大陸），在年內餘下時間更續見改善。由於本港經濟穩步復甦，消費意欲續有提升。



統計數據顯示，香港本地生產總值於2009年第4季回復2.5%的正增長，扭轉之前連續數季負增長的趨勢。2009年全年本地的生產總值增長為-2.8%。零售業方面，2009年全年錄得的零售銷售額只是較2008年輕微下跌。2009/10財政年度全年，根據統計處顯示，香港零售銷售貨值總額上升6.4%，化妝品與醫藥銷售貨值上升12.1%，表現穩健，正正反映對本港居民和旅客而言，化妝品已成為不可缺少的必需品。

港澳市場化妝品的種類繁多，而且最新的潮流產品迅速應市，加上訂價具競爭力，令美容產品於中國大陸旅客的港澳購物清單上位於前列。該類旅客亦已成為港澳化妝品行業的主要顧客群之一。

零售及批發業務

香港及澳門

年內莎莎繼續在港澳地區市場穩踞領導地位。港澳地區營業額上升10.3%，由29億8,120萬港元增至32億8,810萬港元，相同店舖營業額則增長7.1%。表現理想主要是由於來自港澳居民和中國大陸旅客的營業額均有所增加。

集團積極採取不同的產品及分銷策略，以針對不同市場範疇，令莎莎適應市場環境的轉變。例如，面對上半年市場需求疲弱的情況，集團利用特賣場降低存貨水平，同時迎合顧客轉購較低價貨品的趨勢。隨著下半年消費意欲逐步改善，莎莎開設「瑞士葆麗美」Suisse Programme品牌形象店，以招徠高品味的顧客。集團正研究制訂其他目標為本的措施。

營業額增長主要有賴上半年交易宗數上升，反映顧客數目增加，以及顧客基礎擴大。下半年的平均交易金額有所回升，交易宗數亦穩步增加，反映消費意欲顯著改善。正如上文所述，2009年5至7月期間的H1N1人類豬型流感警示對中國大陸訪港旅客，以致集團業務構成衝擊。至8月份大陸訪港旅客恢復增長，銷售額增長亦回升至雙位數字百分比。集團積極透過不同策略以維持增長，包括推出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以及改善存貨管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繼前數年在台灣及馬來西亞舉行的香水節大獲好評後，年內莎莎於本港舉辦首屆香水節，以協助提升莎莎的零售品牌形象和招徠新用家使用香水產品。年內集團在港澳區增加8間「莎莎」新店，並有4間店舖轉換地點，同時開設1間「瑞士葆麗美」Suisse Programme專門店。於2010年3月31日，集團共有70間「莎莎」店舖（包括8間位於澳門），另有1間「瑞士葆麗美」Suisse Programme專門店、1間「科麗妍」La Colline專門店和1個「伊莉莎伯雅頓」Elizabeth Arden專櫃。

中國大陸

於2009/10財政年度，集團於中國大陸的營業額增長61.3%至9,700萬港元，同店銷售額增加13.0%。虧損收窄至1,860萬港元，較上一年度減少870萬港元。年內集團開設7間「莎莎」新店，其中1間在北京，3間在上海，蘇州1間及武漢2間。

為了配合集團以群組形式開設銷售點的策略，年內集團開設4個「瑞士葆麗美」Suisse Programme新專櫃，並結束9個專櫃，以改善整體網絡表現。即使專櫃總數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但專櫃網絡的營業額及同店銷售均有所增加，由此可見此策略初見成效。專櫃網絡的虧損於本財政年度後期逐步收窄，於2010年3月份專櫃網絡在營運層面上已取得收支平衡。

整體而言，集團中國大陸業務表現有所改進，主要由於年內進行管理團隊改組、擴大市場推廣層面、推行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加強貨品組合及擴大貨品種類。於2010年3月31日，集團在中國大陸市場共有17間「莎莎」店舖和18個「瑞士葆麗美」Suisse Programme美容專櫃。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年內新加坡市場營業額增加 15.6% 至 1 億 6,220 萬港元，相同店鋪銷售額卻下降 1.5%，表現改善，並錄得微利。星馬市場銷售額均受到 H1N1 人類豬型流感爆發影響。莎莎在新加坡方面重點改善店鋪營運效率，及加強銷售人員培訓，因此隨著 2010 年初新加坡經濟開始復甦，莎莎店鋪於本財政年度第 4 季的銷售能力得以提升。年內集團在新加坡增設 5 間「莎莎」店鋪，結束 1 間。於 2010 年 3 月 31 日，集團於新加坡共有 18 間「莎莎」店鋪。

馬來西亞於年內的業務表現良好，營業額增長 24.1%，達 1 億 7,600 萬港元，相同店鋪銷售額增長 9.5%。表現理想有賴加強與供應商關係，及擴大銷售貨品組合，務求盡量吸引更多不同類型的顧客。集團加強市場推廣，在馬來西亞舉辦的第 2 屆香水節就是最佳例子。活動由著名女星 Dynas Mokhtar 擔任大使，更舉辦一系列的得獎香水慈善拍賣、路演、工作坊、講座、產品試用及網上問答比賽。年內集團於馬來西亞增設 4 間新店，於 2010 年 3 月 31 日，集團於馬來西亞的「莎莎」店鋪總數增至 30 間。

台灣地區

集團於本財政年度的台灣市場營業額上升 11.7%，達 1 億 4,710 萬港元，同店銷售增長為 8.6%，虧損收窄至輕微虧損。表現改善有賴更具效益的市場推廣、品牌知名度提升、貨品組合擴闊以及成本控制審慎。聘用廣受注目的代言人，再加上一連串的綜合市場推廣活動，令獨家產品的銷售有所增加。集團在台灣率先舉辦香水節，於 2009/10 財政年度更與 Anna Sui、Hugo Boss、Gucci、Marc Jacobs 及 Givenchy 等品牌的促銷人員攜手合作，成績斐然。香水節加強了莎莎在台灣香水零售市場上的領導地位，令莎莎家喻戶曉的零售品牌形象更深入人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內集團開設2間「莎莎」店舖及2個「瑞士葆麗美」Suisse Programme專櫃。於2010年3月31日，在台灣的「莎莎」店舖總數為15間，另有2個「瑞士葆麗美」Suisse Programme專櫃。

電子商貿 — sasa.com

年內sasa.com的營業額為2億4,090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56.7%。整體表現及溢利較去年續有提升，主要由於貨品組合加強、市場推廣層面擴大，以及在網上平台加入多項更方便顧客使用的功能，提升網上購物體驗。

整體而言，有賴更具成本效益及目標明確的市場推廣活動，令新客人數增加29%，重覆惠顧的顧客則增加20%。毛利率亦因為銷售貨品組合改進而提高。至目前為止，已有超過20萬顧客曾於sasa.com購物，而其中近半數經常惠顧。

品牌管理

莎莎的品牌管理業務著眼於為集團專有品牌及莎莎擔任總代理/獨家經銷商的國際品牌提供管理，範圍包括品牌建立、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各方面。



年內集團專有品牌及獨家貨品銷售額增加12.8%，佔集團總零售銷售額38.1%。於上一財政年度下半年，集團為配合市況把重點轉向中至低檔貨品後，致今年內莎莎推售的獨家貨品在市場上更具競爭力。集團加強新增獨家貨品的潮流及趨時特點，亦有助提升貨品組合的競爭力。集團繼續加強專有產品開發，包括更注重年輕人市場，令口碑良好的貨品更多元化。專有品牌「sasattinnie」的新睫毛液產品更榮獲中國大陸領先美容網站only-lady.com頒授同類產品大獎。

資訊科技發展

集團不斷投資在資訊科技方面，以配合集團的長遠業務增長及策略性發展。集團已設立規模更大的數據中心，並在年內開始推行全新的實時零售營運系統，以提升香港及澳門以外市場的營運效率。集團更新增多項系統，精簡流程，藉以加強供應鏈管理及店舖營運。





展望

集團對未來一年的前景維持審慎樂觀態度。整體而言，全球各國政府的調控及刺激措施已令全球經濟趨於穩定的機會提高。本港勞工市場市況，以及經濟復甦步伐加快，都加強了集團最主要市場（以及其零售業）的消費信心。到訪港澳旅客穩定增長，亦令我們保持樂觀。展望未來，消費意欲應可維持穩定，經濟動力亦會進一步加強。

香港政府預測2010年的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將會增長4至5%。自由行計劃進一步放寬，有助中國大陸旅客增加，促使經濟復甦。港澳與華南地區進一步融合，連接港澳及中國內地的基建項目又日益增加，將有助進一步刺激旅遊業前景。中國經濟前景樂觀，以及資產價格上揚，應有助支持信心。

雖然如此，經濟仍然面對若干可能妨礙復甦的不利因素，例如全球經濟與金融市場可能受到突如其來的負面衝擊。該等風險可能來自歐洲債務狀況或中國地產市場的調整比預期惡劣。近期全球股市亦出現大幅波動的傾向，加上歐盟政府制訂一連串嚴厲的監管及財政緊縮措施，或會導致新一輪的消費意欲低迷週期。不過，綜觀而論，集團仍有信心亞洲經濟會繼續復甦，而香港本地生產總值可達致政府預測的4至5%增長。

採取積極對策

集團將繼續在市場、貨品組合、銷售渠道及顧客各方面推行多元化發展策略。集團相信，透過拓展區內業務、提供更具吸引力及趨時的貨品組合，以不同店舖形式提升對不同的顧客的服務，均有助促進集團於區內的長遠增長。集團將採取更具效益的資源分配，及加強集團於區內的品牌建立去配合未來發展。

作為打造「莎莎」零售品牌及各香水品牌的重要動力之一，集團將繼續加強其在每一市場上香水銷售方面的領先地位。集團於2007年在台灣舉辦首屆香水節，乃亞洲區內市場推廣開創先河的活動，其後莎莎再接再厲，先後於2008及2009年在馬來西亞及香港舉辦此項盛事。集團將繼續舉辦該等活動，務求擴大顧客基礎，為香水招徠新用家。此項計劃包含多項教育及市場推廣特色，例如推廣於不同場合以及在不同時間使用不同香水的觀念。我們會加強與各香水品牌的關係，從而進一步推動各夥伴品牌與莎莎的銷售增長。

集團一直在管理及提升營運效率方面精益求精，以加強競爭力。其中包括不斷改進供應鏈管理、顧客關係管理、資訊科技系統架構、商業智能分析系統、風險管理，以及各項表現監控系統及措施。

為了支持未來數年的快速增長，集團將會優化組織架構，並通過擴大見習管理人員計劃培訓更多人才，同時繼續提升各項主要職能，包括產品開發、產品類別管理、市場推廣及培訓，以配合集團的增長。





香港及澳門

莎莎正透過在住宅區開設更多店舖，令港澳地區的店舖網絡有更均衡發展。集團亦將繼續在遊客區增設新店，並計劃於此市場合共增加最少12間店舖。同時會加強貨品組合以提高毛利，以舒緩租金壓力及提升純利率。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方面，近期新開設銷售多品牌的「莎莎」店舖，以及單一品牌專櫃已開始錄得不俗的表現。因此，集團打算加快拓展網絡。集團的目標是於2011年3月在全國各地擁有最少67個銷售點。集團將加強培訓，以人力資源政策配合去發掘及擢升優秀的管理人員，支持集團的蓬勃增長。為配合中國大陸市場加快擴展銷售網絡，集團將調配及投入更多資源，反映集團發展此市場的決心。



其他市場：星馬及台灣

在港澳及中國大陸以外，集團將繼續拓展零售網絡，以增加當地市場佔有率。與此同時，集團將積極推廣莎莎品牌以提升競爭力，並加強市場推廣力度、改進貨品組合，並與供應商更緊密合作，藉以擴大顧客基礎。

電子商貿 — sasa.com

對於增長迅速的網上業務sasa.com，集團將繼續加強sasa.com在各核心市場的滲透率，同時繼續與各大美容品牌及網上夥伴緊密合作。

結語

莎莎已證明即使在極其嚴峻環境下仍能夠達致穩定增長。集團的雄厚實力和抗逆能力反映管理層的高度應變能力、財政管理審慎、財務基礎穩健以及增長策略勇於創新。

憑藉長遠目光、雄厚實力、廣大的顧客基礎與穩固的業務根基，集團將繼續竭盡所能，推動現在及未來的持續增長。





Blumarine
BELLISSIMA
PARFUM INTENSE

Fleur
de LYS

4711
blugirl



PAL ZILIERI
collezione privata
BLU DI PROVENZA

Gianfranco FERRE
In the mood for love
PURE

LA PERLA
J'AI ME LES FLEURS



莎莎為亞洲擁有卓越品牌及形象的領先企業之一，致力推動其業務所在社區的可持續發展，並將環保、道德及企業公民原則融入集團業務決策。我們深信，營商有道和關懷社群的聲譽乃公司最重要資產之一。有見及此，集團成立32年來一向積極推行多項公益及環保活動，促進本公司及顧客所居住及工作的整體社區的福祉及可持續發展。

關懷社群

年內莎莎繼續向香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及嶺南大學等本港院校作出捐獻及贊助，以支持本港教育。莎莎多年來一直參與香港公益金及保良局活動。年內莎莎繼續向此等機構的慈善及公益項目捐款，包括多項電視籌款節目及帽飾義賣（莎莎婦女銀袋日活動之一）。其他受惠機構包括香港乳癌基金會、生命熱線、健康快車、明愛、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香港女童軍總會、香港小童群益會及香港青年協會等。莎莎並在店舖設置捐款箱，向顧客籌款，以捐助香港愛滋病基金會及國際小母牛香港分會。

莎莎行政要員於香港財務會計協會籌辦的2009/10年度會計及商業管理個案比賽中與學生分享經驗，並為勝出隊伍提供暑期實習機會。莎莎更與香港城市大學合作，向該校學生提供實習機會。





鼓勵僱員參與慈善公益活動

莎莎鼓勵公司員工為促進社會福祉及推動行業發展而積極作出貢獻，履行作為良好企業公民的責任。

集團管理層亦一如以往積極身體力行，以身作則。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郭少明博士擔任2009/10年度香港公益金董事會董事及籌募委員會聯席主席。集團副主席郭羅桂珍女士則獲委任為保良局2009/10年度董事會總理及香港女童軍總會名譽副會長。首席財務總監兼執行董事陸楷先生獲委任為香港理工大學國際經濟學商學學生聯合會(AIESEC)顧問，以支持學生的領導才能發展。年內莎莎多名行政要員亦以講者身份參與多個講座及論壇，與業內人士分享經驗。郭少明博士2010年5月時於香港零售管理協會舉辦的零售業研討會上演講。集團資訊科技高級副總裁則於香港總商會舉辦的講座上分享知識管理經驗。另一方面，莎莎的培訓導師亦於香港理工大學舉辦的「暑期長者進修課程2010」中作講者之一。





莎莎於2008年為慶祝集團成立30週年，開始推行為期兩年的「締造美麗人生」美麗大使培訓計劃，莎莎的培訓導師為保良局資深義工舉辦一系列的化妝、護膚及髮型設計課程，合共有逾140名長者義工接受培訓，讓他們能為其所屬社區的長者提供義務化妝護理服務，令長者們煥發光采，更添自信。其他義務工作包括莎莎義工探訪因受市區重建影響而調遷的獨居長者，為長者送上溫暖。

莎莎更組織員工及家庭成員參與各項慈善及籌款活動，包括2010年保良局慈善步行及保良局慈善保齡球賽，公益金2009/10年度港九區百萬行與「公益服飾日」。莎莎更參與籌款活動「競步善行2009」，為小母牛香港分會籌款，並贊助該會的電視節目，幫助內地貧困家庭自力更生。

愛心伸延至大中華地區

莎莎支持的社群及社會並不局限於香港，並伸展至祖國。

莎莎為2009香港東亞運動會的鑽石夥伴，以支持在香港舉辦大型國際體育盛事，以至香港旅遊業。莎莎並為香港特區參與2010年中國上海世博的銀級贊助商，為提升香港的國際形象作出貢獻。

年內中國青海省玉樹縣發生嚴重地震，集團響應「演藝界情繫玉樹關愛行動」，捐款100萬港元，協助地震災民及支持各慈善機構的賑災工作，受惠機構包括香港世界宣明會、聯合國兒童基金會、福幼基金會、香港紅十字會及救世軍。莎莎並為一個購物商場舉辦的地震賑災義賣活動贊助義賣貨品。





台灣發生莫拉克風災後，集團向紅十字會救助災民項目捐款45萬港元。莎莎亦為海洋公園保育基金會籌款活動之冠名贊助，支持國內熊貓自然保護區的重建工作。集團繼續為中國愛滋病防治行動及香港愛滋病基金會合辦的年度籌款活動擔任主要贊助機構，以支持中國愛滋病防治。

保護環境

莎莎在經營業務時亦注重履行保護環境的責任。除了連續三年以企業會員身份向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捐款外，年內集團繼續推行多項環保措施以減少能源及紙張消耗量，並鼓勵循環再用。

莎莎致力鼓勵顧客減用膠袋。莎莎旗下所有本港店舖早於2006年12月起已參與每月「無膠袋日」，至2007年12月更將參與次數由每月增加至每週，並於2009年3月起參與「日日無膠袋日」活動，所得款項捐予香港樂施會及綠領行動，以支持環保活動。莎莎並提供設計新穎的環保購物袋供顧客選購。集團的膠袋耗用量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超過一半。

購物膠袋環保徵費計劃已於2009年7月起於香港生效，而「莎莎」店舖亦參與其中。在此計劃下，零售店須就每個膠袋代收5毫的環保徵費。

其他節能措施包括總辦事處在非繁忙時間自動關掉燈光及空調，回收廢紙、碳粉盒與打印機墨盒，於公司倉庫與物流中心集中回收瓦楞紙箱及包裝物料。集團每平方呎的耗電量較上一財政年度下降7%。集團並繼續推行電腦回收計劃，將舊電腦、筆記簿型電腦及顯示屏捐贈救世軍等慈善機構。

莎莎亦遵行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的「海鮮選擇指引」所制定的可持續發展指引，於2010年集團周年晚宴中剔除魚翅菜式。

外界認同

莎莎連續5年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授「商界展關懷」標誌，證明其在關懷社區及環保方面的努力廣受認同。

員工發展

莎莎充分認同人力資本的價值和重要性，對莎莎的發展及成績居功至偉。為了應付集團的迅速拓展，於2010年3月31日的員工總數已增至2,826名，年內的員工成本為5億5,475萬港元。為確保集團能夠吸引和激勵能幹的專才，保留表現優秀的員工及推動其事業發展，集團極之重視建立充滿工作熱誠的團隊，營造彼此關懷及互相支持的工作環境，致力提升莎莎作為「理想僱主」的聲譽。

熱誠參與的工作團隊

全情投入的工作團隊向來是莎莎致勝之道的其中一環。我們深信，效率超卓、盡心盡力的團隊，對於公司的成績日益重要，能夠大大提升公司的表現，從而令業績更上一層樓。

集團深刻體會表彰員工努力的必要，因而採取多種方式來獎勵工作團隊。集團定期檢討員工薪酬及福利待遇，並論功行賞來表揚及激勵員工。集團的表現管理系統採用主要表現指標（KPI），以確保各項指示及準則可清晰訂定及跟隨。集團更為員工提供多種表現獎勵，並向表現出色的員工授出花紅及購股權。

要推動員工之間的合作，提升士氣，加強彼此了解和建立融洽關係，暢順無阻的溝通是非常重要的。集團一直鼓勵雙向溝通及多作分享。員工可在策略性規劃會議及早餐會議等定期活動上抒發意見。集團透過不同渠道，包括目標共識大會、僱員手冊、員工通訊、通告板、員工電郵通訊及入職迎新活動，向員工傳達集團的理念和使命、經營目標和策略的資訊。集團每月舉行區域性會議及電話會議，加強總辦事處與其他亞洲國家辦事處之間的匯報系統。其他項目包括早餐會議，旨在加強莎莎店舖的團隊精神，促進管理層與前線之間的溝通，並透過高層管理人員的積極參與，培養關懷文化。



互助互勉的工作環境

莎莎致力建設一個互相扶持、彼此關懷的工作環境，讓員工融洽相處，締造良好業績，令顧客心情愉快，為整體社會作出貢獻。在莎莎大家庭裡，每位員工時刻都受到關懷和尊重。

集團致力令員工在工作與生活方面保持均衡。年內集團為員工及家屬安排各式各樣的康樂活動，以促進健康、正面及愉快的工作環境，鼓勵在工作以外互相交流分享。此等活動包括聖誕派對、週年晚宴、遊艇聚會、燒烤聚餐等。另於2009年5月集團參與由香港商業電台舉辦的「香港誇啦啦！零售業歌合戰」歌唱大賽。這些活動均可為莎莎加強團隊精神，提升員工之間的凝聚力。

集團在保障員工健康及安全方面一向不遺餘力。為了維持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集團成立健康及安全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目標是盡量減輕員工受傷機會、提升衛生標準，為員工健康提供更周全保障。2009年，鑑於H1N1豬流感病毒肆虐，集團透過內部電郵方式向員工發出「豬流感防範指引」。集團並於年內安排一系列職業安全或健康講座。為了加強防範工傷意外，集團更選派員工參與香港聖約翰救傷隊舉辦的急救證書課程。





培訓與發展

莎莎所提供的貨品與服務質素優良，全賴在員工培訓與其事業發展上精益求精。年內集團平均為每位員工提供5.2工作天的培訓。集團為前線員工提供一系列切合本身特色的產品知識培訓，以配合新產品推出。此外，本公司更聘用專業服務管理顧問公司推行多種培訓計劃，其中包括身心語言程式學工作坊，藉以提升員工服務水平與銷售技能。

年內，集團將初級見習美容主任培訓課程的時間由180小時加長至200小時，並為員工提供更多店舖實地培訓，以便傳授知識及技能。為推行「樂在莎莎」運動，本公司亦為前線及後勤員工安排積極心態培訓，激勵員工建立更正面和積極主動的工作態度，在工作與生活之間保持平衡，建立互相尊重和欣賞的風氣。

為了進一步提升店舖的整體服務水平，不斷為顧客提供優質服務，集團聘用著名專業顧問公司以深化營運管理及員工管理的實地培訓課程；協助旗下零售店管理人員加強內部管理與執行技巧；另一方面亦加強美容顧問對客戶服務的重視。

在員工發展方面，集團為新任店舖主管及潛質優厚的前線員工推行領導管理才能培訓，並為資深前線員工籌辦「導師會」活動，以擴闊其視野，時刻掌握行業最新動態。為了加強莎莎美容顧問的專業形象，提升集團整體客戶服務水平，集團更為前線員工舉辦工作坊，加強其銷售技巧。

年內莎莎不斷以生動創新的形式來進行各種培訓，包括設立「莎莎培訓頻道」知識庫，以傳達最新產品知識、化妝技巧、銷售與服務技巧等等。此等形式令前線員工能夠在店舖環境內重溫其技能及知識。

行業認同

莎莎不斷參與各項業內比賽，務求提升整體服務質素，令員工水平提升至業內領先標準。莎莎在香港零售管理協會2009年「傑出服務獎」中囊括美容產品/化妝品店組別主管及基層級別兩大獎項，乃連續三年獲得此項殊榮。La Colline專門店連續五屆榮獲香港零售管理協會舉辦的2009年「神秘顧客計劃」美容產品/化妝品店組別之最佳服務零售商，並奪得「行業服務領袖」全場大獎。此外，La Colline專門店在14個零售組別126間零售店當中取得最高評分97.2%，獲得2009年「最佳服務零售商」大獎，乃連續三年奪標。莎莎店舖的平均得分亦達到90%，成績斐然。

1

莎莎的優勢在哪裡？

莎莎品牌家喻戶曉，產品種類繁多，更有區內龐大而忠實的顧客基礎作支持。我們與各地供應商享有良好的合作關係，專業售貨員服務出色；我們並擁有龐大的亞洲區銷售網絡，在亞洲各主要地區設有逾 180 個零售點，以及提供全球銷售服務的電子商貿網站。

此外，我們還具有豐富的業內經驗，明確的業務方向，周全的企業策略，穩健的財務表現及經驗豐富的管理層。



2

莎莎為什麼能以相宜的價錢，出售優質的產品？

莎莎憑藉環球採購專長，得以精選最物有所值的產品，並透過大量購貨而提高議價能力；而我們與供應商保持長期良好關係也是箇中關鍵。我們的優勢不僅是為顧客提供豐厚的折扣優惠，更竭盡所能確保所售的商品皆是正貨，品質上乘。

3

為什麼莎莎能提供優質的客戶服務？

☞ 優秀的培訓隊伍

莎莎的培訓隊伍涵蓋專才，負責各方面的培訓課程：包括產品知識（護膚品、香水、化妝品及美容護理等均由不同專業培訓人員負責）；皮膚分析、化妝技巧、普通話會話、銷售技巧、指導監督技巧、客戶服務、以及一般管理知識等等。

☞ 培訓嚴謹

在莎莎剛入職的銷售員工，必須接受 200 小時的培訓才可成為正式的美容顧問。而在職的美容顧問也須經常接受培訓，以提升她們各方面的技巧及知識。良好的培訓對化妝品零售業尤為重要，不僅有助改善銷售及服務表現，更可提升企業形象，提高員工專業水平及培養員工對公司的歸屬感。

☞ 了解市場及顧客的需要

化妝零售業瞬息萬變，除了要緊貼潮流外，亦要迎合顧客各式各樣的需要。因此集團的員工必須擁有最新有關的知識及才能。莎莎旗下的專業售貨員都是顧



4

莎莎中國大陸業務有何特色？

容的私人美容顧問，因此對每樣貨品都必須非常熟悉，明瞭顧客的需要，從而提供最切合個人需要的美容建議。

✧ 建立穩健客戶基礎

我們致力為顧客提供完善的服務，不會單以售賣貨品為目的。莎莎的經營理念是令更多使用莎莎產品及服務的客人成為我們的忠實顧客。因此，我們一直密切監察我們的服務水平，並通過各種內部培訓及參與外間的服務監察計劃，例如「神秘顧客」計劃等，積極鞏固以服務為本的企業文化及提升服務水平。

✧ 贏取業界認同

莎莎化妝品及科麗妍 (La Colline) 專門店榮獲多項優質服務獎項，足證服務水準超卓，並獲香港旅遊發展局頒發「優質旅遊服務」認證，標誌著我們作為旅遊服務業的成員，在環境、產品、工作流程、人才及系統方面皆表現出色。

✧ 一站式化妝品專門店

莎莎位於中國大陸的一站式化妝品專門店，提供二百多個專業優質國際品牌，以國際及進口產品為主，並涵蓋高中低價位，以供廣泛的客戶選購，為顧客提供百貨公司以外購買美容產品的渠道。

✧ 為華裔顧客精挑細選的貨品組合

- 莎莎在亞洲化妝品零售業累積超過32年經驗，現時95%顧客均為華人，其中逾五成來自中國大陸。
- 莎莎將其對亞洲人（特別是華裔顧客）護膚及美容需要有透徹了解，並以此為中國大陸莎莎店舖精選最適合的貨品選擇。
- 莎莎的產品組合廣泛，涵蓋高、中檔以至大眾化美容產品，讓顧客能在選購心儀的產品時可互相搭配。

✧ 提供專業和具特色的優質國際品牌

- 莎莎從世界各地精選適合亞洲人（特別是華裔顧客）的優質專業護膚及美容產品

✧ 莎莎積極提供增值服務

- 由經嚴格培訓的專業美容顧問向顧客提供切合個人需要的建議，並為他們在不同品牌中挑選最合適的優質產品
- 推行各式各樣的推廣優惠
- 為貨品提供質素保證
- 店內特設美容室，提供免費化妝服務及專業美容護理示範
- 免費專業皮膚分析
- 贈送產品試用裝

✧ 多元化分銷網絡

- 莎莎的美容產品現正透過不同分銷渠道銷售，包括直接持有的銷售多品牌的「莎莎」店、位於百貨公司的單一品牌專櫃及網上商店

✧ 嶄新時尚的購物體驗

- 莎莎提供趨時舒適的購物環境和開放式貨架，讓內地顧客能夠自由自在地挑選不同品牌的產品，為其提供嶄新時尚的購物體驗。





資本及流動資金

於2010年3月31日，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權益總額為11億9,590萬港元，其中包括10億5,670萬港元之儲備金。本集團繼續維持穩健財務狀況，現金及銀行結存累積達6億4,630萬港元，本集團營運資金為9億4,630萬港元。基於本集團有穩定的經營業務現金流入，加上現時手持之現金及銀行信貸，本集團掌握充裕財務資源以應付未來發展。

於年內，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銀行結存均為港幣或美元，並以一年內到期之存款存放於數間大銀行。此與本集團維持其資金之流動性之政策相符，並將繼續對本集團帶來穩定收益。

財務狀況

2010年3月31日之運用資金總額（等同權益總額）為11億9,590萬港元，較2009年3月31日之11億2,280萬港元運用資金總額增加6.5%。

本集團於2010年3月31日及2009年3月31日之槓桿比率均為零。槓桿比率為總負債減去現金及銀行結存後與總資產之比例。

庫務政策

本集團之理財政策是不參與高風險之投資或投機性衍生工具。期內，本集團於財務風險管理方面繼續維持審慎態度，並無銀行借貸。本集團大部分資產、收款及付款均以港幣或美元計值。由於外匯市場之波幅及遠期外匯合約潛在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以即時對沖方式減低其非美元外幣風險，且不維持長倉。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對沖政策。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201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於財務機構作抵押。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10年3月31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2010年3月31日，本集團於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有資本承擔合共1億3,370萬港元。





CYBER COLORS

White Seven
Floral Newplex
&
Moringa Oil

CYBER COLORS
GEMSTONE
aqua-base pudding foundation
SPF 20 PA++

CYBER COLORS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郭少明博士^{§ ^}，太平紳士

主席及行政總裁

57歲。郭博士於集團創立初期與太太羅桂珍博士共同經營莎莎，並於1997年6月成功將集團在香港聯交所上市。過去32年，莎莎在郭博士的領導下，發展至現時居領先地位的亞洲化粧品零售網絡。郭博士現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湖北省委員會委員、香港化粧品同業協會永遠榮譽會長及執行顧問、香港美容業總會榮譽會長、優質旅遊服務協會執行委員會副主席、香港商業專業評審中心創會名譽會長，及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永遠榮譽會長。郭博士為香港中文大學新亞書院選任校董、香港大學基金遴選會員、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委員，及香港理工大學發展基金董事局成員及永遠創會會員。郭博士為2007年DHL/南華早報香港商業獎「東主營運獎」得主，並為安永企業家獎中國2006「零售業企業家獎」得主。郭博士於2008年獲香港嶺南大學頒授榮譽工商管理學博士學位。

郭博士熱心公益事務，為香港公益金董事會董事（2009-11年）、香港愛滋病基金會董事局委員（2006-11年）及中國愛滋病防治行動香港委員會榮譽顧問（自2006年起）及籌備委員會聯席主席（2006及2009年）。

郭博士為本公司董事會行政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高級副總裁羅建明先生的姐夫。郭博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 和主要股東 Green Ravine Limited 的董事及股東（郭博士夫婦各佔此兩間公司百分之五十股權）。郭博士亦同時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其於本集團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詳載於「董事會報告」內。

* 審核委員會成員
△ 薪酬委員會成員
§ 行政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成員
^ 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郭羅桂珍博士^{△ # § ^}，銅紫荊星章

副主席

56歲。集團創辦人，並為本公司董事會行政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郭博士累積逾34年營銷及推廣化粧品的經驗。憑著廣泛的專業知識及多年化粧品零售經驗，郭博士首創開放式美容產品陳列概念，為顧客締造更寫意的購物體驗。郭博士主導集團市場推廣、營運管理、人力資源及員工培訓。郭博士現為香港化粧品同業協會榮譽會長、廣東省婦女聯合會執行委員會委員、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香港婦協」）名譽會長及香港婦女企業家委員會委員。郭博士於2008年獲香港女工商及專業人員聯會頒發「傑出女企業家大獎」，並獲世界傑出華人會聯同世界華商投資基金會頒授「世界傑出華人獎」。郭博士獲美國摩利臣大學頒授榮譽管理學博士學位，並獲香港商業專業評審中心頒發榮譽院士。

郭博士積極參與公益事務，回饋社會。郭博士為保良局董事會總理（2006-10年）、香港女童軍總會名譽副會長（2006-11年）及香港明愛籌款委員會贊助人（2007-10年）。

郭博士為郭少明博士之妻和本公司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部高級副總裁羅建明先生之胞姊。郭博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 和主要股東 Green Ravine Limited 的董事及股東（郭博士夫婦各佔此兩間公司百分之五十股權）。郭博士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其於本集團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詳載於「董事會報告」內。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陸楷先生^{S^}

首席財務總監及執行董事

53歲。陸先生為首席財務總監及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陸先生擁有逾28年於本港及海外之財務及管理工作经验。於2002年3月加入莎莎前，陸先生為Tom.com有限公司（已易名為TOM集團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兼執行董事。自2009年4月起，陸先生獲委任為大家樂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持有英國伯明翰大學頒發之商科學士學位，並為英國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陸先生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商界專業會計師顧問小組之會員。陸先生現任香港零售管理協會副主席，亦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諮詢委員會成員及香港城市大學管理科學系之學系顧問委員會委員。

陸先生為利陸雁群女士之姪。其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詳載於「董事會報告」內。

非執行董事

陳玉樹教授^{*}，PhD，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56歲。1999年11月起出任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陳教授現為香港嶺南大學校長。在出任現職前，陳教授曾擔任香港科技大學學術副校長及商學院創院院長。陳教授於加州柏克萊大學取得財務學哲學博士、工商管理碩士及經濟學碩士學位。陳教授現為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主席、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委員、公務員敘用委員會委員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程序覆檢委員會成員。陳教授亦為香港管理專業協會院士及理事會委員。其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詳載於「董事會報告」內。

紀文鳳小姐^{*^}，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63歲。於2006年12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紀小姐現任新世界中國實業項目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與及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她在綜合傳播及市場推廣服務具有逾33年經驗，曾創辦香港精英廣告公司及中國精信廣告公司，出任公司之合夥人兼主席/行政總裁。紀小姐熱心公益及公共服務，曾為香港明天更好基金之首任行政總裁。她現為香港聯合國兒童基金會董事會成員、無止橋慈善基金義務秘書、香港兒童癌病基金終生會員、香港嶺南大學董會成員、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鄭裕彤工商管理學院）亞洲顧問委員會成員、香港體育委員會成員及雲南省政協委員。

利陸雁群女士

非執行董事

86歲。1997年5月起出任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4年6月起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利夫人是電視廣播有限公司創辦人利孝和先生之遺孀，1981年起出任電視廣播有限公司董事。利夫人積極參與本地慈善團體香港明愛舉辦之慈善活動。利夫人為陸楷先生之姐姐。其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詳載於「董事會報告」內。

梁國輝博士^{*^#}，PhD，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61歲。2000年1月起獲委任為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現為薪酬委員會主席。梁博士擁有逾27年管理顧問工作经验，是著名組織與人力資源管理方面的專家。梁博士於美國伊利諾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博士學位。他亦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於多間公營機構擔當多項重要公職，並曾任世界著名管理顧問公司Hay Group 亞洲區行政總裁。

譚惠珠小姐*[△]#，金紫荆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64歲。於2004年6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現為集團的提名委員會主席。譚小姐畢業於倫敦大學，於倫敦 Gray's Inn 獲得大律師資格，並曾於香港執業。譚小姐曾為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籌備委員會委員及中國香港事務顧問。現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委員會委員，及廉政公署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委員及保護證人覆核委員會小組成員。譚小姐亦為多個社會服務團體之委員。其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詳載於「董事會報告」內。

陳偉成先生

非執行董事

54歲。於2010年3月獲委任為本集團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為從事價值和商業管理顧問的專業人員。陳先生現為 ReneSola Ltd (其證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和倫敦證券交易所 AIM 上市) 及 7 天連鎖酒店集團 (7 Days Group Holdings Limited，其證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的獨立董事、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其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的非執行董事、北京城市國際學校的董事會成員及樂成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陳先生擁有逾 30 年財務、營運及業務管理經驗，並曾在多間跨國公司擔任高層管理職務。於 2003 年至 2008 年期間，陳先生出任李寧有限公司 (其證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的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等職位。於 1999 年至 2002 年期間，他曾出任路透社之資深副總裁，負責該社在中國、蒙古、北韓等地區的業務，並擔任路透社之中國首席代表。陳先生為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和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

高級管理人員

羅建明先生

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高級副總裁

54歲。1996年1月起加入集團，於2008年1月獲委任為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高級副總裁。羅先生擁有逾28年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經驗，其中19年擔任高級管理層職位。羅先生同時擔任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羅先生現負責集團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工作，並為集團爭取國際品牌獨家經銷權及開發本集團的專有品牌產品。羅先生畢業於加拿大安大略省 University of Windsor，獲傳理系學士學位，其後再修讀商業學士學位。羅先生為香港化粧品同業協會名譽顧問。羅先生乃郭羅桂珍博士之胞弟及郭少明博士之舅弟。

雷慧馨小姐

高級副總裁/馬來西亞地區主管

50歲。1997年10月加入莎莎。雷小姐於2001年1月獲委任為副總裁/馬來西亞總經理，並於2008年7月晉升為高級副總裁/馬來西亞地區主管。雷小姐同時擔任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雷小姐為集團開發馬來西亞市場的主要成員。她在健康食品以至高級時裝的市場及零售工作擁有逾27年經驗。加入莎莎前，她曾於迪生貿易(馬來西亞)工作。

呂思真小姐

資訊科技高級副總裁

53歲。2004年12月起加入莎莎，出任資訊科技高級副總裁。呂小姐曾於多間國際資訊科技公司擔任高級管理層職位。加入莎莎前，呂小姐為軟庫發展有限公司的資訊總監，該公司是以科網科技投資項目為主的風險投資公司。呂小姐持有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的資訊科技碩士學位。

董事會及各董事委員會之組成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對莎莎來說－企業管治已超越了 純粹遵守監管要求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們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相信可以為股東締造長遠價值。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除下述偏離者外。本年報詳載本集團之管治系統及本集團如何遵守管治守則的原則及超越其外之概要。

A. 董事

A.1. 董事會

原則

發行人應以一個行之有效的董事會為首；董事會應負有領導及監控發行人的責任，並應集體負責統管並監督發行人事務以促使發行人成功。董事應該客觀行事，所作決策須符合發行人利益。

守則	守則條文
A.1.1	董事會定期會議 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4次，大約每季一次。
✓✓✓	於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共舉行了5次會議。本公司董事於每一次會議均積極參與，就本集團之營運、管治、內部監控及其他事務提供監管及策略性方向。各事項均獲公開討論，董事可以自由提出詢問或反對其他董事(包括作為控股股東的主席)的意見。管理團隊的成員獲邀請出席若干董事會會議，向董事會作出匯報，並參與董事之間的討論。尤其是本集團已發展一套審批年度預算之程序，由管理團隊制訂的短期和長期業務及財務計劃，在獲董事會會議正式通過前，會獲得董事會成員富建設性的查詢及審批。
A.1.2	議題 全體董事應有機會於定期董事會會議議程內提出議題。
✓✓✓	本公司於合理時間內預先向全體董事發送董事會會議議程，讓董事有機會於每一次議程內加入有關事項，供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討論。
A.1.3	董事會會議通知 於定期之董事會會議前應發出至少14天通知，至於其他所有會議，應發出合理通知。
✓✓✓	本公司通常預早一年制訂定期之董事會會議時間表，以便董事可就本公司事務作出時間上安排。本公司一貫向所有董事發出最少14天的正式會議通知。

A. 董事(續)

A.1. 董事會(續)

守則	守則條文
A.1.4	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 所有董事應可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	我們的董事於任何時間均可取得公司秘書提供的意見及服務。
A.1.5	會議記錄之備存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應予備存，以供董事查閱。
✓✓✓	我們的董事會及委員會之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備存，董事可以作出查閱。
A.1.6	會議記錄須足夠詳細，並發送予所有董事 會議記錄應作足夠詳細的記錄，包括董事提出的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並發送予所有董事以供表達意見及存檔。
✓✓✓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已對曾考慮之事宜及所作決定，包括董事提出之關注事項或所發表之反對意見作出足夠詳細的記錄。會議記錄初稿及最終定稿均於每一次會議後之合理時間內送呈所有董事，分別供表達意見及存檔。
A.1.7	專業意見 已備有程序讓董事在適當情況下尋求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本公司已制定指引供董事在適當情況下尋求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亦已通過向董事提供獨立專業意見，以助有關董事履行彼等對本公司的責任。
A.1.8	利益衝突 倘大股東或董事於重大事項中出現利益衝突，該事項應透過並無重大利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召開之董事會會議解決。
✓✓✓	董事被要求就每一次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上考慮的事項作出利益衝突聲明。倘一名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於要考慮的事項中持有重大利益，則該董事不得被計算在開會的法定人數之內或於會上投票。

A. 董事^(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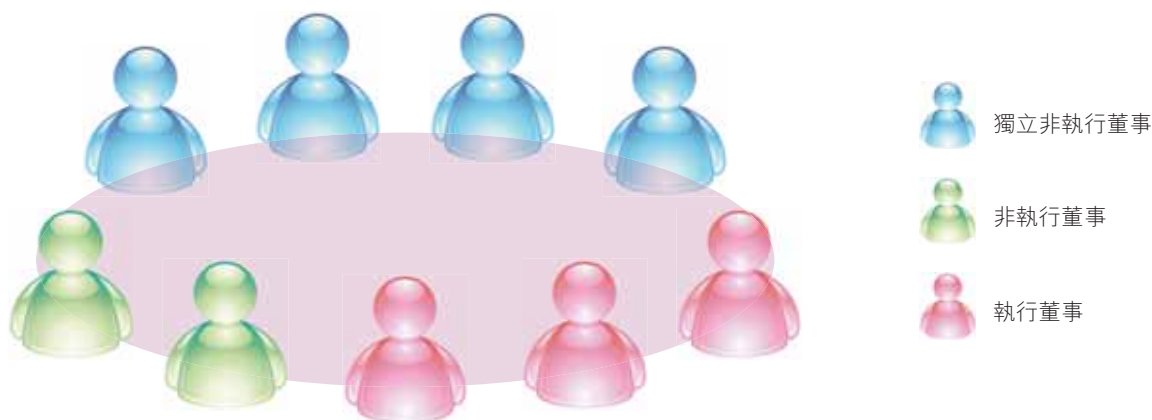
A.2. 主席及行政總裁

原則

每家發行人在經營管理上皆有兩大方面－董事會的經營管理和發行人業務的日常管理。在董事會層面，這兩者之間必須清楚區分，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布均衡，不致權力僅集中於一位人士。

守則	守則條文
A.2.1	主席與行政總裁 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偏離守則	本公司偏離有關守則在於郭少明博士現身兼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惟主席及行政總裁各自的職責已清楚界定及以書面列載，並獲董事會通過。按本集團目前之發展情形，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身兼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有利執行本集團之商業策略和發揮其最高營運效益，惟董事會會不時檢討此架構，並於適當時候，考慮將兩職分開。
A.2.2	董事應知悉當前的事項 主席應確保於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均知悉當前的事項。
✓✓✓	本公司備有主席職權範圍，主席須按此帶領以鼓勵所有董事就董事會的事務作出全力和積極的貢獻，並確保董事會為本公司最大的利益而運作。主席於履行其職責時，須確保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知悉當前的事項。
A.2.3	董事獲取適時且足夠資料 主席應確保董事獲取足夠、完整、可靠且適時的資料。
✓✓✓	實際上，我們的董事一直經由公司秘書收取到非常詳盡的資料，該等資料足夠、完整、可靠且適時，令他們可就本公司的業務營運作出監管及對行政管理團隊提供指引。

我們董事會的組成



在9名董事會成員中，有4名是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共同擁有廣泛的可能和經驗，使他們可以有效地管理我們的業務。

A.3. 董事會的組成

原則

董事會應根據發行人業務而具備適當所需技巧和經驗。董事會應確保其組成人員的變動不會帶來不適當的干擾。董事會中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該保持均衡，以使董事會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非執行董事應有足夠才幹和人數，以使其意見具有影響力。

守則	守則條文
A.3.1	<p>列明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身份</p> <p>於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公司通訊中，應清楚列明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身份。</p>
✓✓✓	<p>在我們所有公司通訊中均清楚列明我們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玉樹教授、梁國輝博士、譚惠珠小姐與紀文鳳小姐之身份。</p>

於報告期內，我們委任了一名新增非執行董事——陳偉成先生

A.4. 委任、重選和罷免

原則

董事會應制定正式、經審慎考慮並具透明度的新董事委任程序，並應設定有秩序的董事接任計劃。所有董事均應每隔若干時距即重新選舉。發行人必須就任何董事辭任或遭罷免解釋原因。

守則	守則條文
A.4.1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	我們所有非執行董事均有指定任期，並須於股東會上接受重新選舉。新增非執行董事——陳偉成先生，於報告期內獲委任。其委任之指定任期於我們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為止，他願膺股東重選連任。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載於第84頁之董事會報告內。
A.4.2	每三年一次輪流退任 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每名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	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與守則條文要求一致，根據章程細則，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的任期至其獲委任後之下一屆股東大會止，並須於該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我們的章程細則同時要求在每一屆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有三分之一的董事輪流退任。郭少明博士、郭羅桂珍博士和陸楷先生將按此於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他們全部有資格並願膺股東重選連任。

我們管治的核心價值

問責
公平
責任感
透明度

A.5. 董事責任

原則

每名董事須不時瞭解其作為發行人董事的職責，以及發行人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由於董事會本質上是個一體組織，非執行董事應有與執行董事相同的受信責任以及以應有謹慎態度和技能行事的責任。

守則	守則條文
A.5.1	向董事作出簡介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應獲得全面、正式之就任須知，其後亦應獲得所需之簡介及專業發展。
✓✓✓	本公司已為董事制訂就任須知之政策，每名新委任董事將按此收到詳盡之就任須知，並會與管理團隊成員會面，讓新董事熟諳本集團之業務。倘有需要，其後亦會向該等董事提供簡介。
A.5.2	非執行董事之職能 非執行董事應參與董事會會議以提供獨立之觀點、當潛在衝突出現時作出主導、獲邀請時出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委員及審察公司之表現。
✓✓✓	我們的非執行董事提供其獨立的見解及就本集團廣泛的策略事宜作出建議，密切審議和監察本集團的表現。他們擁有相關的知識及了解本集團的業務，能有效地作出貢獻，且獲充足的資訊及掌握本集團業務的重要新發展。我們的審核委員會全數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而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之委員則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A.5.3	董事應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 董事應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公司的事務。
✓✓✓	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個別出席記錄(出席率令人滿意)載列如下。同時亦請參閱下圖關於董事會會議之時間及該等會議所審閱之會議文件紙張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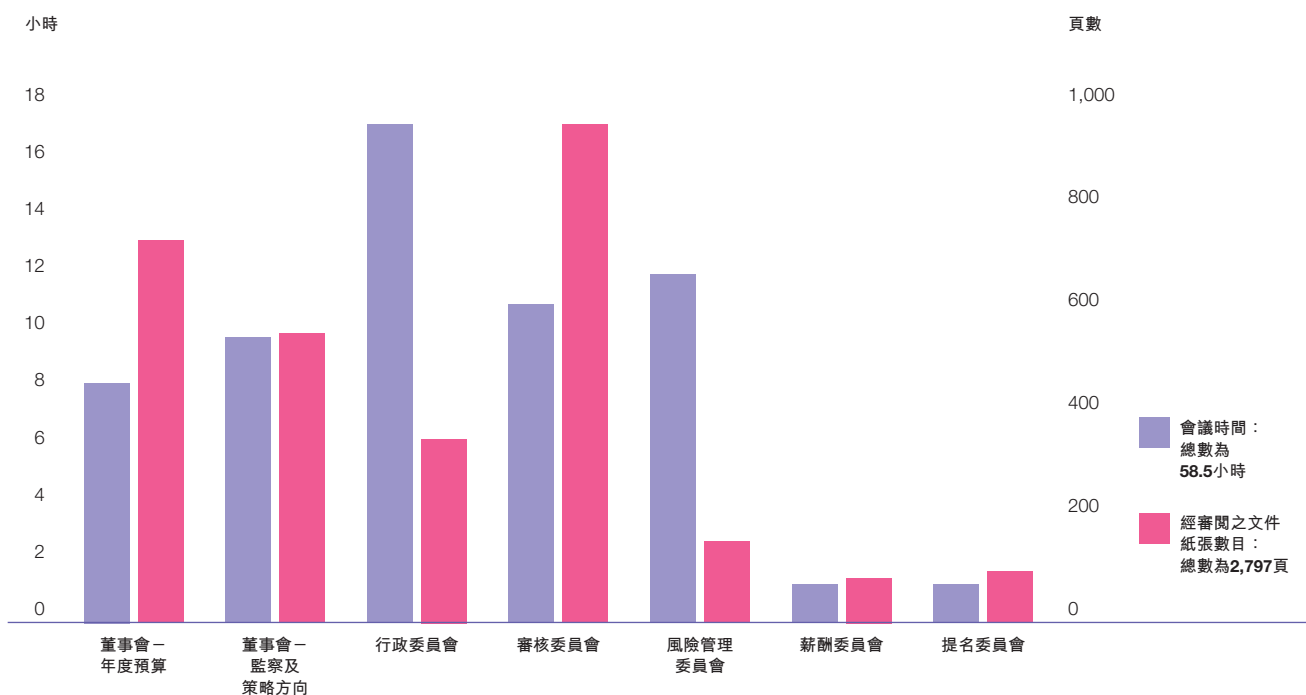
A.5. 董事責任(續)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行政委員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
執行董事						
郭少明博士	5	11	5(附註2)	1(附註3)	1(附註4)	1
郭羅桂珍博士	5	8	5(附註2)	1	1	1
陸楷先生	5	11	5(附註2)	1(附註3)	不適用	1
非執行董事						
利陸雁群女士	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陳偉成先生	1(附註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玉樹教授	5	不適用	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梁國輝博士	5	不適用	5	1	1	不適用
譚惠珠小姐	5	不適用	5	1	1	不適用
紀文鳳小姐	5	不適用	5	1	不適用	不適用
會議總數	5	11	5	1	1	1(附註5)

附註：

- (1) 陳偉成先生於2010年3月1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後只舉行過一次董事會會議。
- (2) 郭少明博士、郭羅桂珍博士及陸楷先生以受邀者身份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
- (3) 郭少明博士及陸楷先生以受邀者身份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
- (4) 郭少明博士以受邀者身份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
- (5) 除會議之外，另有四個工作坊。

董事會會議之時間及經審閱之文件紙張數目



A.5. 董事責任(續)

守則	守則條文
A.5.4	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必須遵守標準守則。
✓✓✓	本公司已就因職務或工作而可能擁有與本公司或其股份有關的未經公布的股價敏感資料的董事及若干有關僱員，採納一套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有關僱員作出特定查詢，彼等均確認已於報告期內遵守本公司守則規定之標準。

A.6. 資料提供及使用

原則

董事應獲提供適當的適時資料，其形式及素質須使董事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並能履行其作為發行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守則	守則條文
A.6.1	董事會會議議程 議程及董事會文件應於定期董事會會議或董事委員會會議日期最少三天前發出予董事。
✓✓✓	董事會之議程與會議通知通常在召開會議前一段時間預先發送予董事。董事會會議文件概於會議日期不少於三天前發出予董事。
A.6.2	管理層提供之資料 管理層應適時向董事會及委員會提供充足資料，令董事可作出決定。而每名董事有需要時應提出詢問，並應有自行接觸發行人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途徑。
✓✓✓	管理團隊定期於董事會會議上作出匯報，供董事們討論。每名董事可單獨和自行接觸管理層，有需要時可提出詢問、索取資料或要求澄清。
A.6.3	董事會文件 董事均有權審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
✓✓✓	董事會文件及會議記錄可供董事查閱。公司秘書並會迅速處理有關之特別要求。鑑於要成為更環保的公司，我們已於2010年開始以光碟形式發送董事會文件。

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薪酬組合主要包括底薪及與本公司表現掛鈎之酌情花紅。至於首席財務總監，其薪酬組合同時包括購股權，部份以時間為基準，而部份則以表現為基準。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B.1. 薪酬水平及組成與披露

原則

發行人應披露其董事酬金政策及其他薪酬相關事宜的資料；應設有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執行董事酬金的政策及釐訂各董事的薪酬待遇。所定薪酬的水平應足以吸引及挽留公司成功營運所需的一眾董事，但公司應避免為此支付過多的酬金。任何董事不得參與訂定本身的酬金。

守則	守則條文
B.1.1	薪酬委員會 發行人應成立薪酬委員會，其大部分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B.1.2	諮詢 薪酬委員會應就執行董事的薪酬之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倘有需要，亦可索取專業意見。
B.1.3	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之特定職責應包括就薪酬政策及架構作出建議、釐訂、檢討及通過薪酬組合及其他酬金安排。
B.1.4	公開其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應公開其職權範圍，解釋其角色及董事會轉授予其的權力。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B.1. 薪酬水平及組成與披露(續)

守則	守則條文
B.1.5	<p>充足資源</p> <p>薪酬委員會應獲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p>
✓✓✓	<p>薪酬委員會</p> <p>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最初於1999年12月成立，其後於2000年3月正式組成。現有的4名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梁國輝博士(主席)、郭羅桂珍博士、譚惠珠小姐及紀文鳳小姐，其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p> <p>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包括管治守則中之守則條文第B.1.3條所載者，已清楚載列於該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內，有關文件已於本公司網站登載，並可於作出要求時供查閱。</p> <p>薪酬委員會於年內舉行了一次會議，會上進行了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薪酬的詳細檢討。在本公司人力資源部的協助下，董事審閱了其他可比較的上市公司的董事薪酬架構及組合，並議定年內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維持不變。薪酬委員會之建議其後獲董事會贊同及通過。</p> <p>袍金政策及長期獎勵計劃</p> <p>一般而言，底薪為整體薪酬之主要元素。本集團參照當時市況及有關僱員之相關職務及責任，提供具競爭力之底薪。</p> <p>本公司的獎勵乃透過不同形式之花紅及通過2002年8月29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發放。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9頁。</p> <p>本集團員工亦享有其他福利包括公積金、醫療保險、個人意外保險及公幹旅遊保險。</p> <p>薪酬委員會參照董事之專業知識經驗、職務及責任、行業準則、當時市況及本集團之表現，就董事袍金作出建議，並由董事會批准及釐定。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袍金主要包括底薪、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15頁財務報表附註9。</p>

C. 問責及核數

C.1. 財務匯報

原則

董事會應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核公司的表現、情況及前景。

守則	守則條文
C.1.1	<p>管理層資料</p> <p>管理層應向董事會提供資料，確保董事會能作出有根據的財務狀況評審。</p>
C.1.2	<p>編製賬目之責任</p> <p>董事應承認他們有編製賬目之責任。企業管治報告內應清楚列明及討論該等可能令人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疑問之重大不確定性的事件，該報告應載有足夠資料，確保投資者明白事件之嚴重性及重大意義。</p>
C.1.3	<p>董事會之責任</p> <p>董事會應於年度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之公佈及其他財務披露文件及報告呈交平衡、清晰及明白的評估。</p>
✓✓✓	<p>各董事每季度獲提供有關集團表現的財務資料及有關之檢討及最新情況。董事會按需要獲提供適時的解釋及額外資料，令董事會能作出有根據的評估。</p> <p>董事承認彼等有編製真實且公平之財務報表的責任，以呈示本集團年內的業績狀況及現金流量。董事並無獲悉有重大不確定性的事件或情況可能會令人對公司的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p> <p>在首席財務總監所管轄的財務及會計部之協助下，董事確保本集團財務報表之編制是根據法例規定及適用之會計準則。就編製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董事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 批准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ii) 挑選及貫徹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iii) 作出審慎且合理之判斷及估計；及(iv) 按本公司將持續經營之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p>本年報第90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已列載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之申報責任。</p> <p>本公司於財政年度後3個月內公佈其年度業績及於半年結後2個月內公佈其中期業績。為增加透明度及定期讓市場了解本公司的表現，本公司於第一季及第三季後公佈該季度未經審核之最新營運數據。</p>

C. 問責及核數^(續)

C.2. 內部監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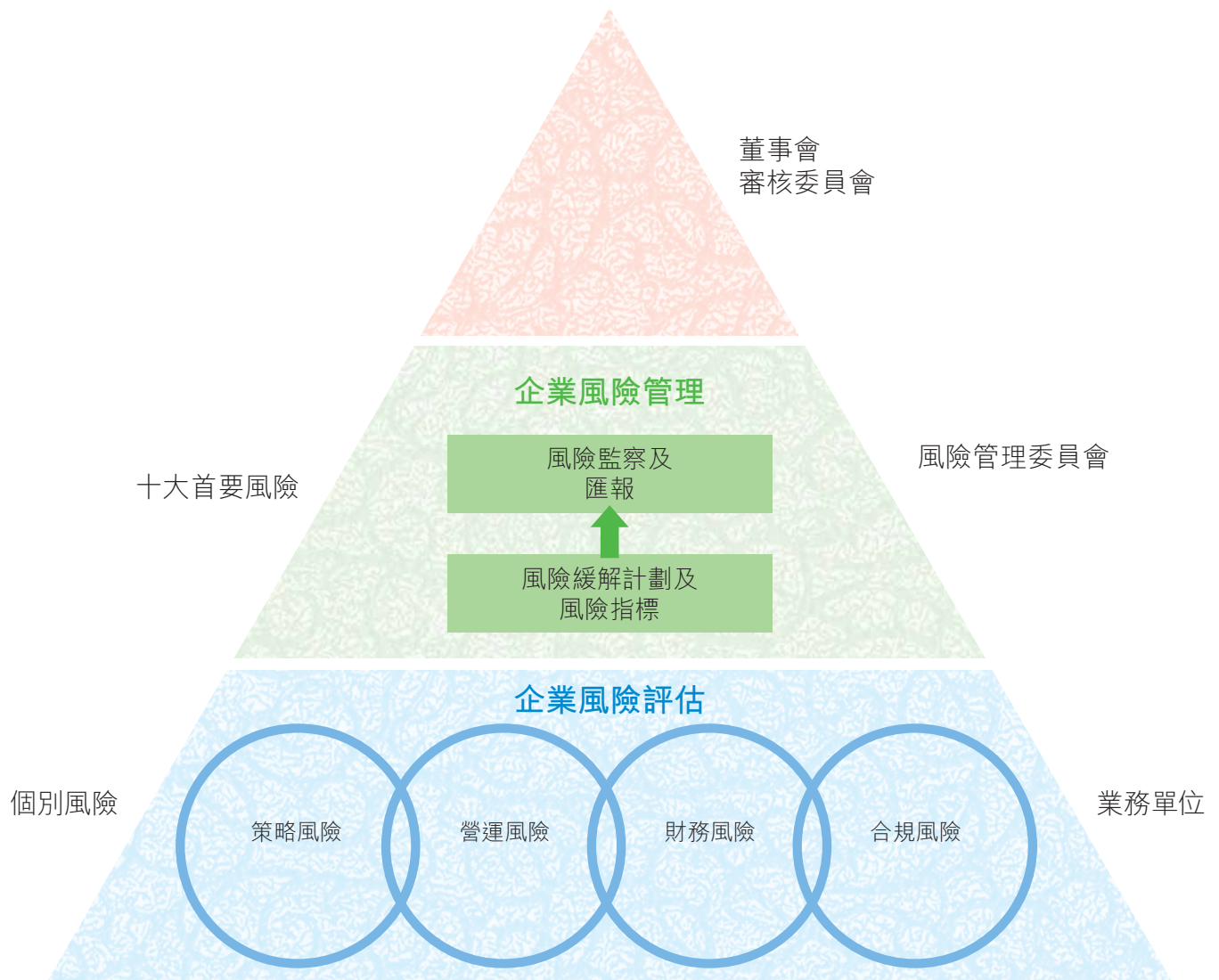
原則

董事會應確保發行人的內部監控系統穩健妥善而且有效，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發行人的資產。

守則	守則條文
C.2.1	<p>年度檢討</p> <p>董事會應最少每年檢討一次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並在企業管治報告匯報。</p>
C.2.2	<p>檢討應考慮資源是否充足</p> <p>董事會每年進行檢討時，應特別考慮發行人在會計與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p>
✓✓✓	<p>內部監控</p> <p>董事會負責建立及維持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制定合適的政策及檢討財務、營運、合規及風險管理範疇內各重要監控程序的成效，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本集團資產。內部監控制度由董事會授權管理層推行，旨在管理而非消除營運制度失誤及未能達成本集團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就以下各項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營運成效及效率 — 財務匯報的可靠性 — 遵守適用法律及規則 — 風險管理職能的成效 <p>董事會亦瞭解到本集團內部監控、財務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之重要性，故將定期監察其成效。</p> <p>風險評估及管理</p> <p>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建立可持續運作的綜合企業風險管理(「企業風險管理」)計劃，此乃本集團為改善風險管理程序、提高監控制度的效能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規定所付出不懈努力其中一環。</p> <p>風險管理委員會獲董事會批准於2009年11月成立，目的為審視及監督企業風險管理計劃之執行，由部門管理人員作為風險負責人直接承擔風險管理責任。</p> <p>企業風險管理乃試點計劃，為本集團於香港之業務及營運而設。企業風險管理包括風險管治、風險基礎與監察以及風險擁有權分配三大範疇。</p>

C. 問責及核數(續)

C.2. 內部監控(續)



企業風險管理架構

C. 問責及核數(續)

C.2. 內部監控(續)

守則	守則條文
	<p>(續)</p> <p>已進行的企業風險管理試點計劃包括下列各項：</p> <p>企業風險管理整體實施策略及項目計劃已告落實，並已進行熟習與培訓課程，以獲取管理層全力支持及回應。</p> <p>本集團採納的方針為集中處理與本集團業務目標相關之風險。採用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建議之架構，其中風險可歸類為策略、營運、財務與合規各範疇，另已進行會談、工作坊及問卷調查，從管理層搜集數據，藉此編撰風險庫。本集團制定明確之風險評估標準，乃針對本集團風險類別度身設計，並於整個風險評級過程上貫徹應用，而本集團管理團隊會討論、協定及確認已評級之風險，同時委派風險負責人妥為處理。</p> <p>根據風險評估結果，本集團建立針對十大首要風險之持續風險緩解計劃。為持續實施企業風險管理，本集團已制定持續風險監察機制，當中涵蓋就各選定首要風險設定風險指標，以便監察風險水平之任何變動，同時成立「警報」制度，以顯示風險水平超出若干預設程度之情況。另制定上報機制、上報次數、上報項目(如風險緩解計劃之進度及結果)，同時設立匯報樣板，以助開拓風險申報之升級渠道。</p> <p>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及管理層將繼續積極參與企業風險管理之實施過程。另外，有關結果會呈交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務求提高本集團風險管理過程之間責性及質素。</p> <p>監控活動及過程</p> <p>本集團的內部審核職能負責協助董事會評核內部監控的成效及效率，並促進持續改善，以維持有效之內部監控。本集團之內部審核職能於每季度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並可直接向審核委員會主席匯報。內部審核與管理服務部門(「內審部」)有權取得與本集團風險管理、監控及管治過程相關之任何資料。</p> <p>自2009年4月1日起，本集團之內審部全面擔任內部審核角色，按照已審批的風險為基本年度審核計劃，內審部已開始協助董事會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並不時檢討由管理層或審核委員會所提出之特別範疇。</p> <p>年度審核計劃繼續沿用以風險為基準的方法，評估涉及本集團不同業務及流程的內部監控制度中可能存在的風險和重要性，決定內部審核活動的優先次序。審核委員會會審閱及批准年度審核計劃及計劃中所有重大修改。</p>

C. 問責及核數^(續)

C.2. 內部監控^(續)

守則	守則條文
	<p>(續)</p> <p>內審部根據已審批之年度審核計劃，進行內部監控之檢討工作。於展開各項審核工作前，與流程負責人舉行審核計劃會議，以就工作範圍互相溝通。內審部會與管理層會面及審閱政策文件，瞭解集團營運，繼而制定審核工作計劃。透過執行該審核工作計劃，內審部偵察、監管及評核與審核流程相關之主要監控範疇之設計成效及營運效率。</p> <p>關於各審核工作中所得出有關內部監控不足的調查結果及建議，將與管理層詳細討論。內審部與管理層合作制定改善計劃，務求於合理時間內糾正內部監控之不足。至於審核後之檢討工作亦已作出安排，確保已就早前識別的內部監控不足展開所協定執行計劃。</p> <p>於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並認為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有效充足。內審部已就本集團於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業務營運之主要方面，包括零售、電子商貿、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人力資源、倉庫及市場推廣，進行內部監控檢討及審核後檢討工作。每項檢討之主要結果、推薦意見及管理層回應均於每季度呈報審核委員會並經其審閱，當中並無發現會對股東造成重大影響之關注事項。</p> <p>就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而言，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會計與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及員工資歷、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足夠，並認為員工數目足夠，且具能力肩負彼等於內部監控方面之角色及職責。</p> <p>未來發展及工作計劃</p> <p>考慮到中國業務迅速擴展，本集團已計劃於上海及北京辦事處調撥永久的內部審計資源。根據經審批之2010/11年財政年度之年度審核計劃，內審部將就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台灣、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業務之主要方面，包括零售、品牌管理及產品發展、倉庫、人力資源、電子商貿及行政各方面，進行內部監控及審核後檢討工作。於實施本集團之企業風險管理計劃後，內審部將進行企業風險管理審核工作，以確保該計劃按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之結果具效率及效益地執行。</p>

C. 問責及核數(續)

C.3. 審核委員會

原則

董事會應就如何應用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原則及如何維持與公司核數師適當的關係作出正規及具透明度的安排。發行人根據上市規則成立的審核委員會須具有清晰的職權範圍。

守則	守則條文
C.3.1	會議記錄 應存置及於合理時間內將審核委員會之會議記錄送交全體成員，供表達意見及作其記錄之用。
✓✓✓	公司秘書已存置及於合理時間內將審核委員會之會議記錄送交全體委員會成員。
C.3.2	合夥人不應成為成員 公司現時外聘之審核公司的前合夥人不應成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	現時的審核委員會成員中並無本公司現時外聘之審核公司羅兵咸永道之前合夥人。
C.3.3	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之職責應包括檢討及監控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審閱財務資料、審視財務匯報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
✓✓✓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涵蓋守則條文第C.3.3條要求的所有責任。
C.3.4	公開其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應公開其職權範圍。
✓✓✓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之網站登載及按要求供查閱。
C.3.5	與董事會持不同意見 若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就外聘核數師的事宜持有不同意見，本公司應在企業管治報告內作出陳述。
✓✓✓	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於年內概無不同意見。

C. 問責及核數^(續)

C.3. 審核委員會^(續)

守則	守則條文
C.3.6	充足資源 應向審核委員會提供充足資源以讓其履行職責。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1999年10月13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通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有成員為陳玉樹教授（主席）、梁國輝博士、譚惠珠小姐及紀文鳳小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中最少一人（即陳玉樹教授）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要求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與其核數師之關係、審閱本公司財務資料、審視本公司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委員會已與外聘核數師會面、商討審核工作一般範疇及審閱本集團審核報告、中期及全年賬目。年內，審核委員會曾單獨與外聘核數師會面，商討審核出現的事宜或事項以及外聘核數師可能提出的任何其他事宜，而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無出席有關會議。 本公司於年內曾舉行5次審核委員會會議。當有需要時，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首席財務總監、其他管理團隊的成員及外聘核數師亦會獲邀出席若干審核委員會之會議，以提供資料討論、作出澄清或提供解釋。個別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詳載於第55頁內。下列為審核委員會於年內進行的工作摘要： (i) 審閱外聘核數師之審計及溝通計劃、核數性質與範疇及其有關申報責任； (ii) 審閱外聘核數師之應聘條款、其獨立性、其審核過程的效果及由外聘核數師提供之審核及非審核服務； (iii) 於呈呈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包括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之季度營運最新數據及其他文件，特別是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重要判斷的範圍、重大調整、持續經營的假設及會計準則及監管要求的遵守；

C. 問責及核數^(續)

C.3. 審核委員會^(續)

守則	守則條文
	<p>(續)</p> <p>(iv) 審議本集團之外幣及財政實務；</p> <p>(v) 審議企業風險管理程序的進展及最新資料；</p> <p>(vi) 檢查內部審核功能、財務和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其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以及內部審核功能之效能；</p> <p>(vii) 審議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和常規；及</p> <p>(viii) 在無本公司任何執行董事參與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p> <p>由審核委員會提出的所有事宜已獲本公司管理團隊的有關成員知悉及／或處理，而審核委員會的工作、調查結果及建議亦已定期向董事會匯報。</p> <p>於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須要根據上市規則於年報內披露之任何重大事項。</p> <p>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支付予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費用約為2,913,000港元。審核及非審核服務之有關費用分別為2,046,000港元及867,000港元。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稅務及轉移價格之顧問服務，以及關於零售店舖銷售總額的報告。</p>

本公司已清晰劃分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管理團隊的成員不時獲邀請出席董事會會議，向董事會作出匯報及參與董事會之討論。管理團隊的意見會獲得董事會成員富建設性的查詢及審批。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

D.1. 管理功能

原則

發行人應有一個正式的預定計劃表，列載特別要董事會作決定的事項。董事會在代表發行人作出決定前，亦應明確指示管理層哪些事項須由董事會批准。

守則	守則條文
D.1.1	<p>清晰的指引</p> <p>董事會在作出轉授權力時，須就管理層之權力，特別是管理層須預先取得董事會批准之事項，給予清晰的指引。</p>
D.1.2	<p>正式規定的職能</p> <p>本公司須正式規定只限董事會執行和管理層獲授權執行的職能，並定期檢討。</p>
✓✓✓	<p>本公司已為董事會及管理層制訂清晰的職權範圍，並定期檢討確保其保持合適。再者，本公司設有行政委員會，帶領管理層處理本集團事務的日常運作。</p> <p>董事會</p> <p>董事會的主要職能是帶領和管理本公司及其業務，確保管理層作出的行為以本公司的最大利益為本。根據其職權範圍，董事會之職責及作出的決策類別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訂立董事會之目標； (ii) 制定本公司策略方針； (iii) 訂立管理層目標；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續)

D.1. 管理功能^(續)

守則	守則條文
	<p>(續)</p> <p>(iv) 通過本集團之年度及長期計劃，並有權將該等職責委派予一個或多個董事委員會；</p> <p>(v) 按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不時決定及通過的本集團商業計劃、部門工作計劃及有關的關鍵績效指標，以監察管理層之表現；</p> <p>(vi) 監管本公司管理層與各界人士之關係，例如客戶、社群、有利益關係團體及對本集團以負責任態度營運業務有着法理上利益的其他人士；</p> <p>(vii) 確保推行審慎及有效的監控體制，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的風險；</p> <p>(viii) 訂立公司的價值觀和標準；</p> <p>(ix) 就大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之任何事項作出決定；</p> <p>(x) 決定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投資、資本項目、權力水平、主要庫務政策、風險管理政策及主要人力資源事項；</p> <p>(xi) 透過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設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安排，以考慮如何應用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原則，及與公司之核數師維持合適的關係；</p> <p>(xii) 確保本公司保持良好及有效的內部監控，以保障股東之投資及本公司之資產。董事應最少每年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並於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內向股東匯報有關結果。有關檢討應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p> <p>(xiii) 按本公司之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細則以及本集團受規管之不時生效的有關法例及規例屬於董事會負責任之各事項，作出考慮及決定；及</p> <p>(xiv) 在適當的情況下，向有關董事委員會轉授其有關本公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p>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續)

D.1. 管理功能^(續)

守則	守則條文
	<p>(續)</p> <p>由行政總裁、董事會轄下之行政委員會會同其他高層人員所組成的管理層，須負責執行董事會不時釐定之策略及方向。在執行的過程中，彼等必須秉持與董事會及本公司股東預期相符之商業原則及道德標準。</p> <p>董事會授予管理層管理和行政職能，以有效、合法及負責任的態度處理本公司日常運作，因此要求管理層意識到本公司所面對的重大風險及問題，以及審慎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制度及程序。</p> <p>管理層</p> <p>管理層之責任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 於委任董事後，向彼等提供全面、正式及特訂的就職指引，其後於有需要時提供有關簡報及專業發展，以確保董事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有恰當了解；(ii) 在本公司可承受之風險下發展與本公司目標一致的業務及行政建議，並提呈行政委員會代表董事會批准；(iii) 編撰年度預算、長期計劃以及執行計劃，並提呈行政委員會審閱及審核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批准；(iv) 適時提供合適的資料，而其形式及內容應能令董事監察本公司表現及作出有根據的決定；(v) 發展及執行內部監控程序；(vi) 發展本集團僱員政策；(vii) 就股東大會或董事會將予考慮之事項編製材料及文件以及草擬決議案，並將有關資料提交予董事委員會；(viii) 根據董事會不時制定之方向管理風險；(ix) 就本集團之活動提供組織及技術支援；(x) 釐定本集團之技術、財務、經濟及定價政策；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續)

D.1. 管理功能^(續)

守則	守則條文
	<p>(續)</p> <p>(xi) 釐定政策、監察及改善會計及行政措施以及本集團及其分區辦事處採納之國際會計準則；</p> <p>(xii) 釐定本集團及其海外辦事處之規劃、預算及財務監控措施；</p> <p>(xiii) 釐定本集團及其分區辦事處之保安政策；</p> <p>(xiv) 釐定將資產分配予集團屬下公司及自集團屬下公司撤回已分配資產之有關程序；</p> <p>(xv) 決定海外辦事處行政架構之整體成員人數，委任、提早終止其授權及通過有關海外辦事處架構之規例；</p> <p>(xvi) 初步通過海外及代表辦事處主管、副主管及首席會計師之候選人及罷免其職責；</p> <p>(xvii) 批准海外辦事處之預算及修訂有關文件；</p> <p>(xviii) 分析本集團之表現業績，對比預算及採取適當行動以確保業績符合預算；</p> <p>(xix) 向行政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集團之業績表現；</p> <p>(xx) 批准管理層權限以內所規管的事項的有關內部文件；及</p> <p>(xxi) 處理董事會不時授權之該等其他事項。</p> <p>行政委員會</p> <p>行政委員會領導本集團業務的日常運作。作為管理團隊之一部分，行政委員會會定期舉行會議。行政委員會成員為郭少明博士(主席)、郭羅桂珍博士及陸楷先生。個別行政委員會成員出席行政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詳載於第55頁內。</p> <p>管理層會議</p> <p>行政委員會及管理團隊定期會面，以檢討、商討及就財務及營運事項作出決策。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曾舉行10次管理層會議，以提高及鞏固集團部門間之溝通、協調及合作。</p>

董事會已向其轄下委員會轉授若干職能。
本公司現設有5個不同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行政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
新設立的風險管理委員會。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續)

D.2.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原則

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成立應訂有書面的特定職權範圍，清楚列載委員會權力及職責。

守則	守則條文
D.2.1	<p>清晰的職權範圍</p> <p>董事委員會應清楚訂明職權範圍，以讓該等委員會適當地履行其職責。</p>
D.2.2	<p>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p> <p>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應要求該等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及建議。</p>
✓✓✓	<p>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有清晰的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的主席在每一次會議後，均會將委員會的調查結果、決定及建議向董事會匯報。</p> <p>提名委員會</p> <p>除根據守則條文設立之審核及薪酬委員會外，董事會亦已按建議最佳常規於2005年3月31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成員為譚惠珠小姐(主席)、郭羅桂珍博士及梁國輝博士，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p> <p>本集團網站已登載獲採納之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詳載該委員會角色和職能、挑選及建議合適人選加入本公司董事會之提名程序、過程及準則，其內容撮要載列如下。</p>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續)

D.2.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續)

守則	守則條文
	<p>(續)</p> <p>提名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釐定提名董事之政策； (ii) 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擬作出之變動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iii)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之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iv)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v)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p>當挑選董事人選並作出建議供董事會考慮時，提名委員會將審議及考慮以下各項因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及個人質素以符合董事會最大效益； (ii) 候選人可就出任董事一職付出之時間及承擔，包括考慮其他董事會或行政任命；及 (iii) 潛在之利益衝突及獨立身份。 <p>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考慮重選紀文鳳小姐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審議及考慮委任陳偉成先生為新增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認為陳先生擁有的技能和經驗可使現時董事會的組成更完善，故向董事會推薦其任命。於報告期後，提名委員會在2010年6月21日舉行了會議，以(i)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ii)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iii)考慮續聘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分別為譚惠珠小姐及利陸雁群女士。委員會向董事會推薦彼等之續聘，董事會其後亦已通過，惟彼等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條文輪值告退並獲股東重選連任。</p> <p>風險管理委員會</p> <p>作為本集團承諾進一步改善監控環境的一部分，本公司於2009年7月13日籌組了風險管理委員會，並於2009年11月27日正式成立。委員會由所有執行董事所組成，其職權範圍經董事會批准。於報告期內，委員會共舉行了四個工作坊及一次會議，集中討論企業風險管理全面體系之發展、識別風險和確定其優先次序，以及發展風險管理及匯報機制。</p>

E. 與股東的溝通

E.1. 有效溝通

原則

董事會應盡力與股東持續保持對話，尤其是藉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全體會議與股東溝通及鼓勵他們的參與。

守則	守則條文
E.1.1	獨立事宜須個別提出決議案 股東大會主席應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
E.1.2	董事會及委員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安排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出席以回答提問。
E.1.3	向股東發送大會通知 如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發行人應安排在大會舉行前至少足2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通知，而就所有其他股東大會而言，則須在大會舉行前至少足10個營業日發送通知。
✓✓✓	<p>董事會主席出席了於2009年8月27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各董事委員會的主席或適當委任的代表均出席以回答股東週年大會上之提問。</p> <p>本公司與股東及投資者已建立不同的溝通途徑：(i)按上市規則規定寄發公司通訊(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年報、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股東可選擇以電子方式收取該等文件或收取其印刷本；(ii)本公司網站載有集團之最新及重要資訊；(iii)本公司網站為股東及投資者提供與本公司溝通之途徑；(iv)股東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發表建議及與董事交換意見；(v)本公司不時召開新聞發佈會及投資分析員簡佈會，以更新本集團表現及發展計劃予有興趣之人士；(vi)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為股東處理一切股票登記及相關事宜；及(vii)本公司企業傳訊部處理股東及投資者之一般查詢。</p>

E. 與股東的溝通^(續)

E.1. 有效溝通^(續)

投資者關係

集團致力與股東及投資者建立良好而長遠的關係，因此設立多種溝通渠道作坦誠和迅速的溝通，以增加透明度。集團網頁(www.sasa.com)載有集團之重要資訊(包括獨立的「企業管治」章節)，而且不斷更新，亦載有財務資料、業績報告及記者招待會上發佈的業績簡報。除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讓股東有機會向董事提出有關集團表現的意見外，集團亦每年最少於公佈中期及年度業績後舉行兩次記者招待會及分析員研討會，由管理層講解集團的業績及未來發展方向。集團自2008/09財政年度第三季起自願發出有關季度未經審核資料的公告。此外，集團亦透過積極參與投資者會議，定期與基金經理及潛在投資者會面，接受報章訪問及發放新聞稿向投資者及公眾闡釋業務策略。年內，集團管理層除與分析員、機構投資者及基金經理會面外，亦曾參加以下巡迴推介及大型投資者會議：

日期	活動	主辦機構	地點
2010年3月	亞洲投資會議	瑞信	香港
2010年3月	巡迴推介	麥格理	台北
2010年1月	大中華研討會	瑞銀	上海
2010年1月	巡迴推介	法國巴黎銀行	倫敦、巴黎及米蘭
2009年12月	香港／中國研討會	花旗	香港
2009年11及12月	巡迴推介	大華繼顯	香港及新加坡
2009年10月	大中華投資者研討會	花旗	北京
2009年8月	巡迴推介	三菱UFJ	東京
2009年8月	香港／中國企業推介日	里昂	香港
2009年6月	巡迴推介	法國巴黎銀行	香港及新加坡
2009年5月	企業推介日	里昂	新加坡

本公司於2009年8月27日假座香港太古廣場一座舉行上屆股東週年大會，會上通過之事項，其中包括批准發行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重選退任董事及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該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考慮之主要事項詳情載於日期為2009年6月26日之通函內。所有於大會上提呈之普通及特別決議案，均以書面投票方式獲得通過。

E. 與股東的溝通^(續)

E.2. 以投票方式表決

原則

發行人應確保股東熟悉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詳細程序。

守則	守則條文
E.2.1	以投票方式表決 主席應確保在會議開始時已解釋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詳細程序，然後回答股東有關以投票方式表決的任何提問。
✓✓✓	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進行的所有投票，均按照由2009年1月1日生效之新上市規則條文以書面投票方式進行。主席在會議開始時已解釋詳細程序，並已預設時間供股東作即時之提問。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亦已按照上市規則之要求作出相應之修訂。

守則條文以外

為不斷改善企業管治、透明度及向股東問責，本集團在下列範疇內更超越了守則條文的要求：

- 本集團就管治守則第A.1.9條，已安排適當之責任保險，並按年檢討，保障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人員身份進行活動時產生之責任。
- 董事會主席已履行載於管治守則第A.2.4至A.2.6條、第A.2.8及A.2.9條的職務與責任。彼須領導董事會及確保董事會有效地運作及履行其職責。彼亦須履行其他職務，如先行準備董事會之議程、確保良好之企業管治的常規和程序得以建立，並確保董事會與股東之間達到有效之溝通。上述所有職責已被納入主席之職權範圍之內。
- 按管治守則第A.3.2條之規定，獲委任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超過董事會人數之三分之一。本公司亦根據管治守則第A.3.3條，在其網站提供最新的董事會成員名單，並列明其簡介，註明其是否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將董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上載本公司網站，以便股東明白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相關董事委員會的職務及角色。
- 陳玉樹教授及梁國輝博士分別於1999年及2000年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管治守則第A.4.3條，其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2008年8月25日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經股東通過。本公司認為彼等仍屬獨立人士及應獲重選，並已在日期為2008年7月11日之致股東通函向股東闡述其應獲重選之原因。
- 根據管治守則條文第A.4.4至A.4.6條，本公司於2005年3月31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其中三分之二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於2005年3月31日採納之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清楚列明董事委員會權力與職責，並收納管治守則第A.4.5(a)至(d)條所列出的所有職責。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包括其角色及董事會轉授之權力)可於本公司網站下載及按要求獲提供。

守則條文以外^(續)

- (f) 根據管治守則第A.5.6至A.5.7條，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地位的董事會成員，須定期出席及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及其出任成員的董事委員會(如審核、薪酬或提名委員會)會議，以其技能、專業知識及不同的背景及資格作出貢獻。非執行董事通過獨立、有建設性及有根據的意見及回覆，對本集團的策略及政策發展提供有建設性及正面的貢獻。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率令人滿意，出席記錄詳載於本年報第55頁。所有董事或其委任代表均有出席本公司上屆股東週年大會，以了解股東各方面的意見。
- (g) 根據管治守則第C.3.7條，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訂明審核委員會須擔任本公司之主要代表，監督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委員會已於年內履行其職責，包括與外聘核數師單獨會面，商討外聘核數師可能提出的任何事宜，而執行董事並無出席有關會議。為致力提高僱員在工作範疇上的行為操守及其他所有工作常規，本公司制訂了告密政策及程序，並經董事會通過，倘僱員洞悉到舞弊或不法的行為，可按該政策及程序在機密情況下向審核委員會主席作出嚴重關注之舉報。而委員會獲悉後，將作出適當的安排，對所有有關事件作出公平及獨立的調查及適當的跟進行動。
- (h) 根據管治守則第D.1.3條，董事會與管理層責任的分工已於有關的職權範圍內清楚披露。董事會與管理層已完成的工作詳載於本報告第67頁內。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營運分類分析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化粧品品牌產品之零售和批發。

本集團本年度按業務分類及地區營運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之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溢利分配

本年度之業績載於第91頁綜合收益表內。

本公司已於2009年12月22日派發中期股息每股3.0港仙(2009年：3.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6.0港仙(2009年：3.0港仙)。董事會現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5.0港仙(2009年：5.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4.0港仙(2009年：12.0港仙)，上述建議將提交在2010年8月26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考慮派發予於2010年8月26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已派及擬派股息合共389,625,000港元。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如下：

	2010 港幣千元	2009 港幣千元	2008 港幣千元	2007 港幣千元	2006 港幣千元
主要收益表項目					
營業額					
— 持續經營業務	4,111,345	3,608,990	3,221,429	2,676,816	2,425,314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231,658	212,421	195,272
	4,111,345	3,608,990	3,453,087	2,889,237	2,620,586
經營溢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458,532	370,115	322,733	247,474	215,66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3,962	(186)	(10,569)
	458,532	370,115	326,695	247,288	205,092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464,944	383,311	347,555	270,557	232,803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72,775	947	(10,193)
	464,944	383,311	420,330	271,504	222,610
所得稅開支					
— 持續經營業務	(83,849)	(67,360)	(71,302)	(50,030)	(39,19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815)	319	1,757
	(83,849)	(67,360)	(72,117)	(49,711)	(37,439)
年內溢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381,095	315,951	276,253	220,527	193,60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71,960	1,266	(8,436)
	381,095	315,951	348,213	221,793	185,171

財務摘要(續)

	2010 港幣千元	2009 港幣千元	2008 港幣千元	2007 港幣千元	2006 港幣千元
主要財務狀況表項目					
資產總值	1,582,277	1,415,182	1,443,124	1,422,580	1,371,640
負債總值	(386,407)	(292,433)	(334,631)	(471,990)	(457,813)
資產淨值	1,195,870	1,122,749	1,108,493	950,590	913,827
股東權益					
股本	139,131	138,125	137,894	136,862	134,711
儲備	1,056,739	984,624	970,599	813,728	779,116
	1,195,870	1,122,749	1,108,493	950,590	913,827
主要財務資料及比率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 持續經營業務	27.5	22.9	20.1	16.3	14.5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5.2	0.1	(0.6)
	27.5	22.9	25.3	16.4	13.9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 持續經營業務	27.4	22.9	20.1	16.2	14.3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5.2	0.1	(0.6)
	27.4	22.9	25.3	16.3	13.7
每股股息(港仙)					
基本	8.0	8.0	8.0	8.0	8.0
特別	20.0	15.0	13.0	9.0	9.0
合共	28.0	23.0	21.0	17.0	17.0
股本回報	31.87%	28.14%	31.41%	23.33%	20.26%
股東權益每股賬面值	0.86	0.81	0.80	0.69	0.68
營運資金比率	3.57	4.31	3.76	2.64	2.61
存貨週期(日)	90	84	94	90	89
總零售面積(附註)	298,449	244,829	225,554	205,611	181,634

附註： 所提供零售面積資料僅旨在讓讀者瞭解莎莎零售網絡的增長及整體零售面積。由於不同面積的店舖、以及不同國家及地點的店舖之間的每平方米銷售額存有重大差異，所提供零售面積資料不應用作分析每平方米銷售額的趨勢。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年內之銷售總額及採購總額分別佔本集團銷售總額及採購總額少於30%。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物業、機械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機械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i) 1997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1997年5月22日採納1997年購股權計劃(「1997年購股權計劃」)。於2009年3月31日，1997年購股權計劃並無剩餘購股權。1997年購股權計劃之運作於2002年8月29日終止(故再無購股權可根據1997年購股權計劃予以授出)，惟1997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文繼續對截至並包括2002年8月28日根據此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具有約束力。於有關期間，並無任何購股權授出、行使及失效，且並無剩餘根據1997年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有關1997年購股權計劃於有關期間之詳情及最後變動，請參閱本公司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

(ii) 2002年購股權計劃

2002年購股權計劃摘要詳列如下：

(a) 目的

旨在為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提供機會購入本公司之專有權益，及鼓勵參與者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致力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

(b) 參與者

本集團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及董事會或獲其恰當授權的委員會酌情認為曾經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本集團任何成員之任何顧問、諮詢人員、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商、客戶、業務夥伴、合營夥伴、促銷人員及服務供應商等。

購股權(續)

購股權計劃(續)

(II) 2002年購股權計劃(續)

(c) 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

- (i) 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上限(在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涉及之任何股份合併計算時)不得超過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期即2002年8月29日已發行股本之10%(「計劃授權限額」)，即126,830,117股。在計算計劃授權限額時，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之購股權將不予計算。
- (ii) 計劃授權限額可在事先獲股東批准之情況下隨時予以更新，惟無論如何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當日已發行股本之10%。在計算更新後之計劃授權限額時，以往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予之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已註銷、根據有關條款經已失效或已行使之購股權)將不予計算。
- (iii) 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予承受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 (iv) 於2010年6月24日，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25,230,737股，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8.98%。

(d) 個別參與者之限額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授予單一特定承受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上限(在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涉及之股份合併計算時)，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之股份的1%(「個別限額」)。

本公司可在(i)本公司已先行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列載有關參與者之身份、即將授予及以往曾授予該參與者之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及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其他有關資料；及(ii)已獲得股東另行批准的情況下，隨時向參與者授予超出個別限額之購股權。

(e) 購股權行使期限

購股權涉及之股份必須接納的期限將由董事會在提呈要約時通知每位承受人，有關期限自授予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0年。

(f) 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之最低期限

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之最低期限(如有)乃由董事會酌情決定，2002年購股權計劃本身並不設立任何最低持有期限。

(g) 接納購股權須付款項

承受人接納購股權要約時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

購股權(續)

購股權計劃(續)

(II) 2002年購股權計劃(續)

(h) 認購價之釐定基準

認購價乃由董事會酌情決定，惟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中之較高款額：

- (i) 股份於授予日期之收市價(以聯交所發出之每日成交報價表所載為準)；
- (ii) 股份於授予日期之前5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以聯交所發出之每日成交報價表所載為準)；及
- (iii) 股份之面值。

(i) 2002年購股權計劃之餘下年期

2002年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並將於2012年8月29日失效。

2002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及於年內之變動載列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股份 認購價 (港元)	行使前持有期 行使期(自授出日起計)	*每股股份 於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期前 一天之收市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09年 4月1日 未獲行使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獲行使	*於年內 失效	於2010年 3月31日 未獲行使	
董事										
陸楷先生	2006年5月26日	2.965	2007年2月28日至 2016年5月25日	0.75年	5.21 (平均價)	2,248,141	—	(2,248,141)	—	—
			2008年2月29日至 2016年5月25日	1.75年	5.18	2,248,141	—	(2,248,141)	—	—
			2009年2月28日至 2016年5月25日	2.75年	5.18	2,248,140	—	(503,718)	—	1,744,422
			附註(1)	附註(1)	—	2,248,141	—	—	—	2,248,141
			附註(1)	附註(1)	—	2,248,141	—	—	—	2,248,141
			附註(1)	附註(1)	—	2,248,140	—	—	—	2,248,140
	2009年3月2日	2.19	2010年2月28日至 2019年3月1日	1年	—	2,250,000	—	—	—	2,250,000
			2011年2月28日至 2019年3月1日	2年	—	2,250,000	—	—	—	2,250,000
			2012年2月29日至 2019年3月1日	3年	—	2,250,000	—	—	—	2,250,000
			附註(2)	附註(2)	—	2,250,000	—	—	—	2,250,000
			附註(2)	附註(2)	—	2,250,000	—	—	—	2,250,000
			附註(2)	附註(2)	—	2,250,000	—	—	—	2,250,000
譚惠珠小姐	2004年6月29日	3.00	2005年6月29日至 2014年6月28日	1年	5.23	1,000,000	—	(1,000,000)	—	—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續)

購股權計劃(續)

(II) 2002年購股權計劃(續)

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份 認購價 (港元)	行使前持有期 行使期 (自授出日起計)	*每股份 於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期前 一天之收市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09年 4月1日 未獲行使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獲行使	*於年內 失效	於2010年 3月31日 未獲行使	
連續性合約 僱員	2003年10月30日	1.68	2004年10月30日至 2013年10月29日	1年 附註(3)	4.30 (平均價)	234,367	—	(182,699)	—	51,668
	2003年10月30日	1.68	2005年10月30日至 2013年10月29日	2年 附註(3)	4.84 (平均價)	671,335	—	(392,001)	—	279,334
	2003年10月30日	1.68	2006年10月30日至 2013年10月29日	3年 附註(3)	4.28 (平均價)	1,492,323	—	(692,661)	—	799,662
	2003年10月30日	1.68	附註(4)	附註(4)	4.29 (平均價)	487,030	—	(234,030)	(11,000)	242,000
	2003年10月30日	1.68	附註(4)	附註(4)	4.00 (平均價)	560,304	—	(261,304)	(18,000)	281,000
	2003年10月30日	1.68	2006年10月30日至 2013年10月29日	3年	4.11 (平均價)	1,889,313	—	(856,591)	(28,000)	1,004,722
	2004年3月1日	2.85	2007年1月14日至 2014年2月28日	僱用日期 起計3年	3.45	183,333	—	(183,333)	—	—
	2004年3月1日	2.85	附註(5)	附註(5)	3.45	85,000	—	(85,000)	—	—
	2004年3月3日	2.78	2007年7月5日至 2014年3月2日	僱用日期 起計3年	3.45	333,333	—	(333,333)	—	—
	2004年3月3日	2.78	附註(6)	附註(6)	3.45	140,000	—	(140,000)	—	—
	2004年3月3日	2.78	附註(6)	附註(6)	3.45	302,000	—	(302,000)	—	—
	2004年12月1日	3.85	2004年12月2日至 2014年11月30日	—	5.14	278,666	—	(132,000)	—	146,666
	2004年12月1日	3.85	2005年10月30日至 2014年11月30日	2003年 10月20日 起計2年	5.16 (平均價)	278,667	—	(132,000)	—	146,667
	2004年12月1日	3.85	2006年10月30日至 2014年11月30日	2003年 10月20日 起計3年	5.19	278,667	—	(132,000)	—	146,667
	2004年12月1日	3.85	2007年10月1日至 2014年11月30日	2004年 10月1日 起計3年	—	66,666	—	—	—	66,666
	2004年12月1日	3.85	附註(7)	附註(7)	—	26,000	—	—	—	26,000
	2004年12月1日	3.85	附註(7)	附註(7)	—	25,000	—	—	—	25,000
	2004年12月22日	4.15	2007年12月22日至 2014年12月21日	僱用日期起 計3年	—	183,333	—	—	—	183,333
	2004年12月22日	4.15	附註(8)	附註(8)	—	32,000	—	—	—	32,000
						35,536,181	—	(10,058,952)	(57,000)	25,420,229

* 加權平均收市價(「平均價」)已適當顯示。

期內並無購股權被註銷。

購股權(續)

購股權計劃(續)

(II) 2002年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 (1) 該名董事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必須不遲於2016年5月25日行使。
- (2) 該名董事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必須不遲於2019年3月1日行使。
- (3) 本公司於2003年10月30日授出購股權予截至2003年9月30日止服務本集團不少於5年僱員，以獎賞該等僱員對本集團業務長線發展作出貢獻和鼓勵及推動該等僱員對本集團業務長線發展繼續作出貢獻，其行使價為每股1.68港元。
- (4) 本公司於2003年10月30日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經理級或以上之僱員，以鼓勵及推動該等僱員對本集團業務長線發展繼續作出貢獻，其行使價為每股1.68港元。有關僱員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
- (5) 該名僱員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必須不遲於2014年2月28日行使。
- (6) 該名僱員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必須不遲於2014年3月2日行使。
- (7) 該名僱員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必須不遲於2014年11月30日行使。
- (8) 該名僱員必須達到若干表現指標才符合資格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必須不遲於2014年12月21日行使。

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採用二項格子法估值模式釐定，該計算方法乃按常用之僱員購權估值模式為基準。基於作出的假設和所用模式的限制，所計算的公平值必然是主觀和不確定的。購股權的價值會隨著某些主觀假設的不同變數而改變。所採用的變數的任何改變可能會嚴重影響購股權公平值的估算。

就購股權採納的會計政策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任何規定，而開曼群島法例亦無有關該權利之任何限制。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2010年3月31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銀行貸款及透支

於201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及透支。

利息資本化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將利息資本化。

可分派儲備

於2010年3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達736,563,000港元。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作出的捐款共為2,423,000港元，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2頁之「企業社會責任」。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出任董事之人士如下：—

執行董事

郭少明博士，*太平紳士*（主席及行政總裁）
郭羅桂珍博士，*銅紫荊星章*（副主席）
陸楷先生（首席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利陸雁群女士

— 董事任期由2010年6月24日起計延長3年

陳偉成先生

— 於2010年3月11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玉樹教授，*PhD*，*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董事任期由2008年11月1日起計延長3年

梁國輝博士，*PhD*，*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董事任期由2009年1月1日起計延長3年

譚惠珠小姐，*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董事任期由2010年6月24日起計延長3年

紀文鳳小姐，*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董事任期由2009年12月15日起計延長3年

董事^(續)

陳先生獲委任之任期由2010年3月11日起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止，而彼可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會上膺選連任。所有其他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3年，惟彼等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條文輪值告退並獲股東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16條之規定，郭少明博士、郭羅桂珍博士及陸楷先生會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彼等有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確認書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彼等之獨立性所提交的確認書。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亦已詳細審閱此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確認書，而提名委員會及本公司均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度一直為獨立人士，並於本年報日期維持其獨立性。

董事簡介

本公司董事的簡介載於本年報第44至47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陳先生於2010年3月1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後，於2010年4月12日與本公司簽訂了一份顧問服務協議。該服務協議為期一年，直至該協議按所訂條款終止為止。根據該服務協議，陳先生將為本集團提供顧問服務，而每月之基本費用為128,750港元。此乃參考陳先生之經驗、資格和當時市況而釐定。

每位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同意按各自的任期出任本公司之董事，直至任期按委任書條款終止為止。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擬膺選或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須給予超過一年之通知期或要支付等同超過一年酬金的賠償或其他款項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0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條例第XV部)擁有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擁有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本公司之股份數目					約佔持股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權益	
郭少明博士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	—	—	898,506,400	—	898,506,400	64.58%
	實益擁有人	20,364,000	—	—	—	20,364,000	1.46%
郭羅桂珍博士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	—	—	898,506,400	—	898,506,400	64.58%
	利陸雁群女士	—	—	148,000	—	148,000	0.01%
陳玉樹教授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	—	—	1,000,000	0.07%
	實益擁有人	1,150,000	—	—	—	1,150,000	0.08%
譚惠珠小姐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	—	—	1,000,000	0.07%

附註：

該等股份其中696,780,000股由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持有，而201,726,400股由Green Ravine Limited持有。郭少明博士及郭羅桂珍博士各持有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及Green Ravine Limited 50%權益。

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擁有本公司衍生工具權益之詳情已於本年報第79頁「購股權」部分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II) 擁有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郭少明博士及郭羅桂珍博士分別被視為擁有鵬日投資有限公司、美福貿易有限公司、莎莎化粧品有限公司及莎莎投資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無投票權遞延股份(「遞延股份」)之權益，前述公司均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郭羅桂珍博士亦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榮森貿易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遞延股份之權益。遞延股份之權益詳情載列如下：

郭少明博士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相關法團之遞延股份數目					總權益	佔相聯法團 之所有遞延 股份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鵬日投資有限公司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1)	—	—	2	—	2	100%	
美福貿易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2)	3	—	—	—	3	50%	
莎莎化粧品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	—	—	—	1	50%	
莎莎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	—	—	—	1	50%	

郭羅桂珍博士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相關法團之遞延股份數目					總權益	佔相聯法團 之所有遞延 股份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鵬日投資有限公司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1)	—	—	2	—	2	100%	
美福貿易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	—	—	—	3	50%	
莎莎化粧品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	—	—	—	1	50%	
莎莎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	—	—	—	1	50%	
榮森貿易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600,000	—	—	—	1,600,000	10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II) 擁有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續)

附註：

1. 郭少明博士及郭羅桂珍博士透過威威集團國際有限公司(原名為Link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及Modern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騰日投資有限公司2股遞延股份。郭少明博士及郭羅桂珍博士各持有威威集團國際有限公司及Modern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50%權益。
2. 郭少明博士透過容良偉先生(作為其代理人股東)持有美福貿易有限公司3股遞延股份。
3. 郭羅桂珍博士透過郭麗儀小姐(作為其代理人股東)持有美福貿易有限公司3股遞延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條例第XV部)擁有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權利之利益

除於第79頁「購股權」部分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成為任何安排之其中一方，令本公司之董事(包括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2010年3月31日，擁有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之股東如下：

主要股東擁有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公司名稱	身份	持股量	約佔持股百分比
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	實益擁有人	696,780,000(附註)	50.08%
Green Ravin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01,726,400(附註)	14.50%

附註： 郭少明博士及郭羅桂珍博士各擁有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及Green Ravine Limited 50%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知悉任何人士擁有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股份或相關股份(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重要合約

本年度內或年結時，本集團、其控股股東或附屬公司概無簽訂本公司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管理合約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簽訂或存有管理本公司整體或其中重要部份業務的合約。

關連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概無不獲上市條例豁免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簽發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總數不少於25%。

核數師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任滿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應聘連任。

承董事會命

主席及行政總裁

郭少明

香港，2010年6月24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致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91至139頁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0年3月31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合併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2010年3月31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0年6月24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5	4,111,345	3,608,990
銷售成本		(2,296,481)	(2,032,124)
毛利		1,814,864	1,576,866
其他收入	5	26,397	26,15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14,725)	(1,064,314)
行政費用		(166,302)	(170,581)
其他(虧損)/利潤－淨額	6	(1,702)	1,993
經營溢利		458,532	370,115
財務收入		6,412	13,196
除所得稅前溢利	7	464,944	383,311
所得稅開支	10	(83,849)	(67,360)
年內溢利		381,095	315,951
年內溢利之每股盈利(以港仙為每股單位)	12		
基本		27.5	22.9
攤薄		27.4	22.9
股息	13	389,625	317,691

第98頁至第139頁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年內溢利	381,095	315,951
其他全面收入		
樓宇之折舊轉撥，已扣除稅項	87	87
樓宇之公平值收益，已扣除稅項	6,108	—
匯兌差額	14,919	(17,55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已扣除稅項	21,114	(17,469)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402,209	298,482

第98頁至第139頁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0年3月31日

	附註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4	133,856	114,774
租賃土地	15	27,167	27,964
投資物業	16	11,700	10,000
租金按金及其他資產	18	92,212	63,8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	3,468	2,657
		268,403	219,280
流動資產			
存貨	20	563,159	468,670
應收賬款	21	38,589	25,28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1	65,818	81,456
三個月後到期之銀行存款	22	253,728	35,86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	392,580	584,633
		1,313,874	1,195,902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23	175,912	144,4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6,337	111,397
應付所得稅		35,372	21,851
		367,621	277,723
淨流動資產		946,253	918,17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14,656	1,137,459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承擔	24	4,111	4,19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	3,660	1,256
其他應付款項		11,015	9,261
		18,786	14,710
淨資產		1,195,870	1,122,74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0年3月31日

	附註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139,131	138,125
儲備	26	791,917	749,809
擬派股息	26	264,822	234,815
權益總額		1,195,870	1,122,749

代表董事會

郭少明

董事

郭羅桂珍

董事

第98頁至第139頁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附註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17	617,058	546,965
其他資產	18	750	750
		617,808	547,71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92	691
三個月後到期之銀行存款	22	193,687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	95,621	361,555
		289,600	362,246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838	5,599
淨流動資產		283,762	356,647
淨資產		901,570	904,362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139,131	138,125
儲備	26	497,617	531,422
擬派股息	26	264,822	234,815
權益總額		901,570	904,362

代表董事會

郭少明

董事

郭羅桂珍

董事

第98頁至第139頁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27	484,741	412,113
已繳香港利得稅		(60,831)	(69,620)
已繳海外稅項		(9,255)	(7,995)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414,655	334,498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74,112)	(75,069)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收款項		280	1,675
三個月後到期之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217,865)	191,399
已收利息		4,632	9,582
投資業務(所用)/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287,065)	127,587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所收款項		26,670	3,881
已付公司股東股息		(359,950)	(290,050)
融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333,280)	(286,16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205,690)	175,916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84,633	424,3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637	(15,664)
於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92,580	584,633

第98頁至第139頁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港幣千元	儲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2008年4月1日之結餘		137,894	970,599	1,108,493
年內溢利		—	315,951	315,951
其他全面收入：				
樓宇之折舊轉撥，已扣除稅項		—	87	87
匯兌差額		—	(17,556)	(17,55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298,482	298,482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1,943	1,943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所收款項	25(a)& 26(a)	231	3,650	3,881
股息				
2007／2008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	(207,174)	(207,174)
2008／2009年中期股息		—	(41,438)	(41,438)
2008／2009年特別股息		—	(41,438)	(41,438)
於2009年3月31日之結餘		138,125	984,624	1,122,749
於2009年4月1日之結餘		138,125	984,624	1,122,749
年內溢利		—	381,095	381,095
其他全面收入：				
樓宇之折舊轉撥，已扣除稅項		—	87	87
樓宇之公平值收益，已扣除稅項		—	6,108	6,108
匯兌差額		—	14,919	14,919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402,209	402,209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4,192	4,192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所收款項	25(a) & 26(a)	1,006	25,664	26,670
股息				
2008／2009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	(235,147)	(235,147)
2009／2010年中期股息		—	(41,601)	(41,601)
2009／2010年特別股息		—	(83,202)	(83,202)
於2010年3月31日之結餘		139,131	1,056,739	1,195,870

第98頁至第139頁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1 一般資料

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化粧品零售及批發業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於2010年3月31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之50.1%由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擁有。董事視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Sunrise Height Incorporated由郭少明博士及郭羅桂珍博士各自擁有50.0%。

除另有註明者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均以港幣千元計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10年6月24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註明者外，此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內貫徹應用。

(a) 編製基準

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經重估按公平值列值之樓宇及投資物業予以修訂。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而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涉及作出較高水平判斷或較為複雜之範疇或有關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之範疇，乃於附註4披露。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i) 本集團於2009年4月1日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於2009年1月1日生效)。此項經修訂準則禁止於權益變動表內呈列收支項目，即「非擁有人權益變動」，並規定「非擁有人權益變動」須於全面收入表中與擁有人權益變動分開呈列。因此，本集團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所有擁有人權益變動，並於綜合全面收入表呈列所有非擁有人權益變動。比較資料已重新呈列以符合經修訂準則。由於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僅影響呈列方面，故對每股盈利並無影響。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 (i) 本集團於2009年4月1日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於2009年1月1日生效)處理有關可行權條件和取銷。此項修訂本準則釐清可行權條件僅為服務條件及表現條件。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之其他特徵不是可行權條件。此等特點須就與僱員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人士之交易計入授出日期公平值內，其不會影響預計將於授出日期後可行權的獎勵數目或估值。所有取銷不論由主體或其他人士作出，均須接受相同會計處理。本集團及本公司已自2009年4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此項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或本公司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於2009年1月1日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並調整分部報告方式，以與美國財務準則SFAS第131號「企業分部之披露及相關資料」之規定相符。此項新準則規定採用「管理層基準」，即分部資料乃按照與內部報告所採用者相同的基準呈報。由於之前呈報之零售及批發分部已按地區角度區分，包括香港及澳門、中國大陸及所有其他分部，此舉令所呈報可報告分部數目增加。經營分部按照與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內部報告者一致之方式報告。本集團執行董事為首席經營決策者，負責作出策略及營運決定。

- (ii) 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09年4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惟與本集團業務無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修訂本)(於2009年1月1日生效)。此項修訂要求擴闊有關公平值計量和流動性風險的披露。此修訂特別要求按公平值計量架構披露公平值計量。由於會計政策之變動僅導致須作出額外披露，故對每股盈利並無影響。

有關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借貸成本於2009年4月1日或以後，本集團會將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資本化，以作為該資產之部分成本。本集團過往會即時確認所有借貸成本為開支。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乃由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借貸成本」(2007年)之過渡條文採納該準則所致。並無重列比較數字。會計政策之變動並無對本集團或本公司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 (iii) 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以下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已頒佈及於本集團在2010年4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強制實行，惟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向所有者分派非現金資產」(於2009年7月1日或以後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財務報表及獨立財務報表」(自2009年7月1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企業合併」(自2009年7月1日起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無形資產」(自2009年7月1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的計量」(自2010年7月1日起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列報」(自2010年1月1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集團以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自2010年1月1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自2013年1月1日起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自2010年7月1日起生效)。

(b)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3月31日止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監控財政及營運決策並一般擁有過半數投票權之股權之公司(包括特殊目的公司)。衡量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公司時，將考慮現時可行使或轉換之潛在投票權存在與否及其影響。附屬公司乃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起不再綜合入賬。

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以會計收購法列賬。收購成本乃以於交換日期所提供資產、所發行權益工具、所產生或承擔負債之公平值計量，另加收購之直接成本。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首次計量，而不考慮任何少數股東權益。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之差額將列賬為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差額將直接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b) 綜合賬目(續)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交易未變現收益將予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於需要時在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改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之政策貫徹一致。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在本公司賬目內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c) 收益確認

銷售貨品之收益於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移交時確認，如屬零售，通常為收取現金之時；如屬批發銷售，通常為付運之時。收益於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以及撇銷集團內部銷售後列賬。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倘應收款項減值，本集團會將其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租金收入及幻燈片陳列租金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d) 物業、機器及設備

樓宇主要包括辦公室。樓宇乃根據外聘獨立估值師最少三年一次定期評估之價值，以公平值減其後折舊列值。任何於重估當日之累計折舊與資產賬面總值抵銷，其淨額按資產之重估價值重列。所有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之直接開支。

僅當與資產相關之日後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開支方會按適用情況計入該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個別資產。置換部分之賬面金額會剔除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產生之財政期間於收益表扣除。

樓宇重估產生之賬面值增加計入股東權益之其他儲備內。抵銷同一物業過往增值之減值，直接於權益之公平值儲備扣除；所有其他減值於收益表支銷。每年按在收益表支銷之資產重估賬面值計算之折舊，與按資產最初成本計算之折舊間之差額，會自公平值儲備轉撥至滾存盈利。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以直線法計算，以將成本或重估金額，按尚餘租賃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分配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所用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20年
租賃物業裝修	15%至33.3%
設備、傢俬及裝置	15%至33.3%
汽車及汽船	20%至25%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d)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間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g)。

出售之盈虧乃透過比較所收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於收益表確認。當重估資產出售時，列入公平值儲備之金額將轉撥至滾存盈利。

(e) 經營租約

擁有資產之風險及回報絕大部分由出租人保留之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約。根據經營租約收取之款項或作出之付款在扣除已付予承租人或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收益表確認為收入或開支。

(f)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辦公樓宇)倘持有作長期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同時兩項用途，且並非由綜合集團旗下公司佔用，則分類為投資物業。

當符合界定為投資物業之其他條件，以經營租約持有之土地分類及列賬為投資物業。經營租約猶如財務租約列賬。

投資物業初步按其成本計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

初步按其成本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每年由外聘獨立估值師估值，並以公平值列賬。公平值乃基於活躍市價並按指定資產之性質、地點或狀況差異加以調整(如需要)而釐定。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反映(其中包括)現有租約之租金收入及按現行市況假設之日後租金收入。

僅當與資產相關之日後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開支方會自該資產之賬面值扣除。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產生之財政期間於收益表支銷。

公平值之變動於收益表確認入賬，列作其他利潤一部分。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g)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確定可使用年期的資產(如商譽)毋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檢測。資產須於發生事情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測。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金額確認入賬。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之最低水平歸類。已減值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申報日檢討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倘自附屬公司收取之股息超出宣派股息期間該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總額，或倘個別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包括商譽)之賬面值，則須對該等附屬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檢測。

(h) 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取決於收購金融資產之目的。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分類。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之固定或可予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流動資產入賬，惟到期日超過報告日期後12個月者除外。此等貸款及應收款項被列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之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財務狀況表內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1)、「三個月後到期之銀行存款」(附註22)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附註22)。

(ii) 確認及計量

以常規方式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確認。當自投資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轉移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有否客觀證據證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已減值。應收賬款之減值檢測於附註載述。

(i) 存貨

存貨指商品，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入賬。

成本值指存貨之發票原值。成本值按加權平均基準分攤至個別項目。可變現淨值為扣除適用不定額銷售開支後在日常業務中之估計售價。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j)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入賬，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算。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按應收款項原定條款收回所有金額時，須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作減值撥備。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及拖欠還款或到期未付還款被視為應收賬款減值跡象。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定實際利率折讓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之現值間之差額。資產賬面值以撥備賬撇減，而有關虧損金額則於收益表內銷售及分銷成本確認。倘未能收回應收賬款，則與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對銷。其後收回早前已撇銷之金額計入收益表內銷售及分銷成本。

(k)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其他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於財務狀況表內流動負債之借貸列賬。

(l) 股本

普通股列為權益。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應佔之遞增成本於權益列作所收款項(扣除稅項)之扣減。

(m)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為於日常業務中向供應商購入貨品或服務之應付承擔。倘有關賬款乃於一年或之內(或如屬較長時間，則以一般營運業務週期為準)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會按非流動負債列賬。

應付賬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n)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收益表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有待詮釋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n)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間之暫時差異確認。然而，倘初步確認業務合併以外交易之資產或負債時產生遞延所得稅，而進行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會計入遞延所得稅。遞延所得稅採用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還時適用之稅率及税法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動用暫時差異的情況下確認。

遞延所得稅乃就於附屬公司投資之暫時差異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一個或多個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有關，而有關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繳納稅項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將予互相抵銷。

(o)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公司的財務報表所包括項目乃以該公司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算。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本集團之呈列貨幣港幣呈列。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或項目重新計量估值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該等交易結算以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結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損益，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iii) 集團公司

倘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均無涉及嚴重通脹經濟之貨幣)之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則業績及財政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於各財務狀況表呈列之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各收益表之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數並非交易當日適用匯率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於交易當日換算；及
- 所有換算差額於權益中以個別項目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o) 外幣換算(續)

(iii) 集團公司(續)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業務淨投資產生之匯兌差額，列入股東權益。當處理或售出部分海外業務時，原本記錄於權益中之匯兌差額，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銷售損益一部分。

(p) 僱員福利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對年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報告期間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服務產生年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產假直至僱員正式休假時方予確認。

(ii) 退休福利承擔

本集團推行多項定額供款及定額福利退休計劃，計劃之資產一般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基金持有。退休計劃一般由員工與相關集團公司供款。

本集團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所有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均可參與，惟已參與台灣定額福利退休計劃之僱員除外。本集團與員工之供款按員工薪金之百分比或定額(如適用)計算。

本集團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在產生時支銷，而員工在取得全數既得利益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之僱主供款，將會用作扣減此供款(如適用)。

就定額福利退休計劃而言，退休成本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評估：根據精算師就計劃每年進行全面估值的建議，提供退休金之成本在收益表扣除，以於僱員服務年期有規律地分攤成本。退休責任按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之現值，以屆滿期與相關負債年期類似之政府債券息率計算。精算盈虧按僱員平均尚餘服務年期確認。過往服務成本乃按平均年期以直線法支銷，直至僱員享有該等福利為止。

本集團向定額福利退休計劃之供款於供款相關期內在收益表支銷。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p) 僱員福利(續)

(iii) 長期服務金

本集團根據其營運所在國家之僱傭條例在若干情況下就終止僱用應付金額之負擔淨額，為僱員於本期及前期提供服務賺取之回報之未來利益金額。

長期服務金乃以預計單位貸記法評估。長期服務金負債之成本乃於收益表扣除，以使成本按精算師之建議於僱員服務年內分攤支銷。

長期服務金會予以折讓以確定其承擔之現值，並扣減本集團於定額供款計劃就本集團所作供款應佔部份。精算盈虧乃按僱員平均尚餘服務年期確認。過往之服務成本乃按平均年期以直線法支銷，直至僱員享有該等福利為止。

(iv)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股權結算及以股份支付的薪酬計劃。就僱員提供服務而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支出。將於歸屬期內支銷的總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及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僱員在某特定時間於公司留任)產生的影響。在估計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時，非市場歸屬條件亦加入一併考慮。所支銷總額須於達致所有指定歸屬條件之歸屬期間確認。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根據非市場歸屬條件調整對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所作估計，並在綜合收益表確認調整原來估計產生的影響(如有)，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行使購股權時所收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計交易成本)會撥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v) 獎金計劃

當本集團因僱員所提供服務而產生現有之法定性或推定性責任，且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則確認獎金之預計成本為負債入賬。

獎金計劃之負債預期須在12個月內償付，並根據在支付時預計須支付之金額計算。

(q)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與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內部報告者一致之方式報告。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之首席經營決策者已識別為本集團作出策略及營運決策之執行董事。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r)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引起之責任，此責任需就某一宗或多宗未來不確定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本集團及本公司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實現。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已發生的事件引致之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消耗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衡量而未有入賬。

或然負債不會被確認，但會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假若消耗資源之可能性改變導致可能出現資源消耗，此負債將被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產生之資產，此資產需就某一宗或多宗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本集團及本公司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實現。

或然資產不會被確認，但會於可能收到經濟效益時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若實質確定收到經濟效益時，此效益方始確認為資產。

(s)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之股息於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內，在本集團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程序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特質，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管理層負責，聯同本集團業務單位緊密合作，以識別、評估及減低財務風險。本集團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採取合適措施。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多個國家／地區營運，故此承受外幣兌換港元之外匯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和負債以及海外業務之淨投資。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收款及付款均為港元或美元。本集團以即時購買方式盡量減低外匯風險，且不維持長倉。本集團定期檢討對沖政策。

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之貨幣政策，港元兌美元之兌換範圍定為7.75至7.85。於2010年3月31日，倘港元兌美元貶值／升值至7.85／7.7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年度溢利則應增加1,671,000港元(2009年：4,841,000港元)及減少272,000港元(2009年：94,000港元)，主要源自換算美元計值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美元計值金融負債所產生外匯收益／虧損。本集團認為，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港元與美元間匯率波動之風險極微，且對權益並無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彙集管理。信貸風險產生自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銀行及財務機構存款、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批發及零售客戶之信貸風險，包括尚未收取之應收款項及尚未完成而已承諾之交易。於2010年3月31日，所有銀行結餘及銀行存款均存放於信譽良好之財務機構。就批發客戶而言，獨立風險控制人員經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後評估客戶之信貸質素，亦定期監察信貸限額運用情況。向零售客戶作出之銷售以現金或以主要信用卡支付。於報告期間內並無發現超出信用限額之情況，管理層預期不會因此等交易方未能償付欠款而產生任何虧損。

應收賬款於發票日期後60天內到期。於2010年3月31日，應收賬款總額中97.1%須於90天內支付(2009年：97.3%)。所面對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應收賬款之賬面值。有關本集團就應收賬款所面對信貸風險之進一步量化披露資料載於附註21。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裕現金及適當充裕且還款期不同以減輕任何年度承受再融資風險的可用已承諾信貸融資額，以提供營運資金、償還債務、派付股息、進行新投資及平倉(如需要)。本集團有穩定經營業務現金流入及充足財務資源，以為其業務及日後擴充提供資金。於2010年3月31日，本集團之金融負債主要為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240,035,000港元(2009年：192,857,000港元)，於12個月內到期。

(d)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由重定計息資產息率之時差所引致。本集團大部分計息資產為短期銀行存款。

本集團透過管理賬齡組合及選擇定息或浮息工具，以控制利率風險。

此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重大借貸。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訂有政策，維持穩健資本基礎，以保持債權人及市場信心以及日後業務增長。本集團資本指股東權益總額。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受限於外界資本規定。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將不斷評估，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為準，包括於有關情況下被視為合理的預期日後事件。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會計估計很少等同相關實際情況。下文討論可能會引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和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和假設。

(a)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管轄區之所得稅。在確定全球所得稅之撥備時，集團須作出重大判斷。部分交易及計算在日常業務中難以明確釐定最終稅務。本集團根據會否需要繳納額外稅項之估計，確認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之責任。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入賬金額有所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於201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扣減未來應課稅收入之153,575,000港元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35,672,000港元。估計來自稅項虧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之過程涉及確定適當的所得稅支出撥備、預測下年度的應課稅收入，以及評估本集團基於未來盈利應用稅項優惠之能力。倘所產生實際未來盈利與原定估計有出入，則該等差額將影響該等情況變動期內遞延稅項資產及所得稅開支之確認。

(b)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任何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本公司會對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檢討，或根據有關會計準則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檢測。釐定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需估計其使用價值，而在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適當的貼現率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會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2010年，在檢討營商環境以及本集團投資目標及過往表現後，管理層認為，於2010年3月31日，上述資產並無出現任何減值虧損。

(c)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根據對存貨變現情況之估計，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倘發生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結餘可能未能變現時，將記錄存貨撇減。識別撇減情況時須作出估計。當預期之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有關差異將影響於該估計出現改變期間內存貨之賬面值及撇減。

(d) 購股權之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採用二項格子法估計購股權之公平值，二項格子法涉及使用估計。估值模式所用主要輸入數據詳情，於附註25中披露。

5 收益、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化粧品零售及批發。營業額指向客戶提供貨品之發票銷售價值。就本年度確認之收益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零售及批發	4,111,345	3,608,990
其他收入		
幻燈片陳列租金收入	25,583	21,984
租金收入	814	841
雜項收入	—	3,326
	26,397	26,151
	4,137,742	3,635,141

本集團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執行董事主要從地區角度審視業務，並根據分部業績評估地區分部之表現。已識別之可報告業務分部為香港及澳門、中國大陸及所有其他分部。所有其他分部指來自新加坡、馬來西亞、台灣地區及電子商貿之市場之分部業績。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投資物業、存貨、應收賬款及經營現金，惟不包括若干集團資產和稅項。資本性開支包括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及投資物業。

該實體主要於香港及澳門註冊。主要分部資料包括來自外部客戶之總營業額，其分析於下文披露。

5 收益、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			
	香港及澳門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所有其他分部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288,142	97,035	726,168	4,111,345
業績				
分部業績	346,753	(18,580)	52,922	381,095
其他資料				
資本性開支	43,410	11,155	19,547	74,112
財務收入	4,668	73	1,671	6,412
所得稅開支	72,219	—	11,630	83,849
折舊	41,327	7,497	13,553	62,377
攤銷	797	—	—	797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			
	香港及澳門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所有其他分部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981,159	60,164	567,667	3,608,990
業績				
分部業績	318,312	(27,252)	24,891	315,951
其他資料				
資本性開支	51,577	13,488	10,004	75,069
財務收入	11,038	70	2,088	13,196
所得稅開支	59,144	—	8,216	67,360
折舊	44,962	6,241	13,265	64,468
攤銷	796	—	—	796

5 收益、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香港及澳門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所有其他分部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2010年3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209,830	16,471	37,884	264,185
流動資產	1,020,742	56,305	236,827	1,313,87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68
未分配集團資產				750
				1,582,277
於2009年3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174,907	12,516	28,450	215,873
流動資產	995,034	26,083	174,785	1,195,90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57
未分配集團資產				750
				1,415,182

6 其他(虧損)/利潤－淨額－本集團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虧損)(附註16)	1,700	(1,50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402)	3,493
	(1,702)	1,9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本集團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2,289,556	2,007,127
滯銷存貨及損耗存貨撥備	6,925	24,99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554,750	492,867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附註14)	62,377	64,468
攤銷租賃土地(附註15)	797	796
物業、機器及設備撇賬(附註14)	1,473	2,858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	293	19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最低租賃付款	380,550	336,975
－或然租金費用	16,571	13,389
核數師酬金	2,904	2,936
廣告及宣傳開支	82,550	69,409
其他	278,762	251,178
	3,677,508	3,267,019
分別為：		
銷售成本	2,296,481	2,032,124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14,725	1,064,314
行政費用	166,302	170,581
	3,677,508	3,267,019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本集團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1,356	1,343
工資、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525,792	464,076
未動用年假撥備	1,335	3,096
退休福利成本(附註24(b))	22,075	22,409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4,192	1,943
	554,750	492,867

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 – 本集團

(a) 董事酬金

董事之酬金包括就管理本集團事務向本公司董事(包括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之酬金。每名非執行董事每年收取董事袍金257,400港元(2009年:257,400港元)，而出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會」)主席之董事則就每一次主持委員會會議獲額外支付8,000港元(2009年:8,000港元)。

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之薪酬載列如下：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及 酌情發放 之獎金						總額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實物利益	之獎金	退休 福利成本	以股份支付 的支出(i)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執行董事							
郭少明博士， <i>太平紳士</i>	—	2,858	238	200	—	3,296	
郭羅桂珍博士， <i>銅紫荊星章</i>	—	2,594	216	182	—	2,992	
陸楷先生	—	3,180	—	222	4,192	7,594	
非執行董事							
利陸雁群女士	257	—	—	—	—	257	
陳偉成先生(iii)	15	—	—	—	—	1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玉樹教授， <i>PhD</i> ， <i>銅紫荊星章</i> ， <i>太平紳士</i>	297	—	—	—	—	297	
梁國輝博士， <i>PhD</i> ， <i>銅紫荊星章</i> ， <i>太平紳士</i>	265	—	—	—	—	265	
譚惠珠小姐， <i>金紫荊星章</i> ， <i>太平紳士</i>	265	—	—	—	—	265	
紀文鳳小姐， <i>銀紫荊星章</i> ， <i>太平紳士</i>	257	—	—	—	—	257	
	1,356	8,632	454	604	4,192	15,238	

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本集團(續)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之薪酬載列如下：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及 實物利益	酌情發放 之獎金	退休 福利成本	以股份支付 的支出(i)	總額	
董事袍金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執行董事						
郭少明博士， <i>太平紳士</i>	—	2,858	714	200	—	3,772
郭羅柱珍博士， <i>銅紫荊星章</i>	—	2,594	648	182	—	3,424
陸楷先生	—	3,180	530	222	1,943	5,875
非執行董事						
利陸雁群女士	258	—	—	—	—	25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玉樹教授， <i>PhD</i> ， <i>銅紫荊星章</i> ， <i>太平紳士</i>	297	—	—	—	—	297
梁國輝博士， <i>PhD</i> ， <i>銅紫荊星章</i> ， <i>太平紳士</i>	265	—	—	—	—	265
譚惠珠小姐， <i>金紫荊星章</i> ， <i>太平紳士</i>	265	—	—	—	—	265
紀文鳳小姐， <i>銀紫荊星章</i> ， <i>太平紳士</i>	258	—	—	—	—	258
	1,343	8,632	1,892	604	1,943	14,414

附註：

- (i)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指於收益表攤銷購股權於各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而不論購股權是否獲行使。
- (ii) 於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授予執行董事任何購股權(2009年：13,500,000股購股權)。
- (iii) 於2010年3月11日獲委任。

截至2010及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給予董事任何離職補償。

截至2010及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 – 本集團(續)

(b) 五位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年內最高薪酬之五位人士中包括三位董事(2009年：三位)。董事之酬金已於上文分析，其餘兩位人士(2009年：兩位)年內之酬金如下：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2,770	2,664
酌情發放之獎金	750	1,286
退休福利成本	345	186
	3,865	4,136

介乎下列酬金範圍之人士如下：

酬金範圍	人數	
	2010年	2009年
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1	1
2,000,001港元–2,500,000港元	1	1
	2	2

10 所得稅開支 – 本集團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2009年：16.5%)提撥準備。海外溢利稅款則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經營業務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72,625	58,720
往年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58	(154)
海外稅項		
本年度	10,781	8,861
往年超額撥備	(400)	(77)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相關遞延所得稅(附註19)	685	(23)
稅率變動	—	33
	83,849	67,360

10 所得稅開支—本集團(續)

本集團有關除所得稅前溢利之所得稅開支與採用香港稅率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464,944	383,311
按稅率16.5%(2009年：16.5%)計算之稅項	76,716	63,246
其他國家不同稅率之影響	(245)	73
毋須繳納所得稅之收入	(870)	(3,644)
不可扣除所得稅之支出	3,859	1,901
未有確認之稅損淨額	4,631	5,982
往年超額撥備	(242)	(231)
稅率變動	—	33
所得稅開支	83,849	67,360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18.0%(2009年：17.6%)。

11 年內溢利

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年內溢利為326,296,000港元(2009年：304,787,000港元)。

12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集團年內溢利381,095,000港元(2009年：315,951,000港元)計算。
- (b)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384,129,560股(2009年：1,380,511,396股)計算。
- (c)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股份被兌換後，根據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年度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384,129,560股(2009年：1,380,511,396股)，另加被視作已發行之股份的加權平均數9,079,840股(2009年：1,690,332股)計算。至於購股權，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釐定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價)可購入的股份數目。

13 股息—本公司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3.0港仙(2009年：3.0港仙)	41,601	41,438
已派特別股息—每股6.0港仙(2009年：3.0港仙)	83,202	41,438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5.0港仙(2009年：5.0港仙)	69,690	69,063
擬派特別股息—每股14.0港仙(2009年：12.0港仙)	195,132	165,752
	389,625	317,691

13 股息—本公司(續)

於2010年6月24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5.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4.0港仙。此等擬派股息並未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惟將於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列作可分派儲備之分配。

14 物業、機器及設備—本集團

	樓宇 港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設備、傢俬 及裝置 港幣千元	汽車及汽船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0,067	63,729	27,468	3,510	114,774
匯兌差額	—	711	794	8	1,513
重估	7,315	—	—	—	7,315
添置	—	52,664	21,269	179	74,112
出售	—	—	(8)	—	(8)
撇賬	—	(953)	(520)	—	(1,473)
折舊	(2,569)	(43,348)	(15,220)	(1,240)	(62,377)
年末賬面淨值	24,813	72,803	33,783	2,457	133,856
於2010年3月31日					
原值或估值	24,813	276,190	120,416	13,688	435,107
累計折舊	—	(203,387)	(86,633)	(11,231)	(301,251)
賬面淨值	24,813	72,803	33,783	2,457	133,856
於2008年4月1日					
原值或估值	25,203	210,770	93,932	11,061	340,966
累計折舊	(2,568)	(155,067)	(63,943)	(9,912)	(231,490)
賬面淨值	22,635	55,703	29,989	1,149	109,476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2,635	55,703	29,989	1,149	109,476
匯兌差額	—	(1,374)	(700)	(34)	(2,108)
添置	—	54,735	16,524	3,810	75,069
出售	—	—	(2)	(335)	(337)
撇賬	—	(1,581)	(1,277)	—	(2,858)
折舊	(2,568)	(43,754)	(17,066)	(1,080)	(64,468)
年末賬面淨值	20,067	63,729	27,468	3,510	114,774
於2009年3月31日					
原值或估值	25,203	236,330	100,197	13,413	375,143
累計折舊	(5,136)	(172,601)	(72,729)	(9,903)	(260,369)
賬面淨值	20,067	63,729	27,468	3,510	114,774

14 物業、機器及設備－本集團(續)

以上資產按原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樓宇 港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設備、傢俬 及裝置 港幣千元	汽車及汽船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2010年3月31日					
按原值	—	276,190	120,416	13,688	410,294
按估值	24,813	—	—	—	24,813
	24,813	276,190	120,416	13,688	435,107
於2009年3月31日					
按原值	—	236,330	100,197	13,413	349,940
按估值	25,203	—	—	—	25,203
	25,203	236,330	100,197	13,413	375,143

(a) 位於香港之樓宇乃按10至50年中期租約持有。

(b) 樓宇經由獨立專業測量師行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按2010年3月31日之市值基準重估。重估樓宇產生之盈餘7,315,000港元計入樓宇重估儲備。

(c) 倘樓宇按原值減累計折舊列賬，其賬面值應為12,021,000港元(2009年：13,797,000港元)。

15 租賃土地－本集團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之權益指預繳經營租約付款，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年初	27,964	28,760
攤銷預繳經營租約付款	(797)	(796)
年底	27,167	27,964

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乃按10至50年中期租約持有。

16 投資物業—本集團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年初	10,000	11,500
公平值收益／(虧損)(附註6)	1,700	(1,500)
年底	11,700	10,000

- (a) 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乃按10至50年中期租約持有。
- (b) 投資物業經由獨立專業測量師行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按2010年3月31日之市值基準重估。投資物業重估盈餘1,700,000港元(2009年：虧損1,500,000港元)已計入收益表中。
- (c) 年內，本集團自投資物業產生租金收入總額505,000港元(2009年：504,000港元)。該筆款額已計入收益表之其他收入。

17 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本公司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1	1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附註(b))	1,067,989	997,896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之減值撥備	(450,932)	(450,932)
	617,058	546,965

- (a)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 (b)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還款。

18 租金按金及其他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租金按金	91,462	63,135	—	—
其他	750	750	750	750
	92,212	63,885	750	750

租金按金採用實際年利率0.7厘至3.8厘按攤銷成本列賬。於2010年3月31日，租金按金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9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暫時差異按主要稅率16.5%(2009年：16.5%)作全數撥備。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賬之變動如下：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年初	1,401	1,600
在收益表(扣除)／計入之遞延所得稅(附註10)	(685)	23
直接自權益中樓宇重估儲備扣除之稅項	(1,119)	87
年初遞延稅項資產淨額因稅率變動而減少	—	(33)
匯兌差額	211	(276)
年底	(192)	1,401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情況下就所結轉稅損確認。本集團未有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之稅損153,575,000港元(2009年：139,400,000港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35,672,000港元(2009年：33,046,000港元)。其中132,594,000港元之虧損(2009年：116,985,000港元)將由2010年3月31日起計五及十年內屆滿。其他剩餘稅損並無期限。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互相抵銷。在計入適當抵銷後，下列金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68	2,657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60)	(1,256)
	(192)	1,401

19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續)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與同一徵稅司法權區之結餘抵銷前)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減速稅項折舊		投資物業估值		撥備		總額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年初	416	310	237	274	2,651	2,816	3,304	3,400
在收益表計入/(扣除)	102	133	(11)	(37)	373	117	464	213
稅率下降產生之期初遞延稅項								
資產之減少	—	(5)	—	—	—	(28)	—	(33)
匯兌差額	21	(22)	—	—	186	(254)	207	(276)
年底	539	416	226	237	3,210	2,651	3,975	3,3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公平值收益		總額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年初	1,326	1,136	577	664	1,903	1,800
在收益表扣除	1,149	190	—	—	1,149	190
直接在權益扣除/(計入)	—	—	1,119	(87)	1,119	(87)
匯兌差額	(4)	—	—	—	(4)	—
年底	2,471	1,326	1,696	577	4,167	1,903

20 存貨－本集團

	2010年	2009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採購以供轉售之貨品	563,159	468,670

已確認為開支並列入銷售成本之存貨成本為2,289,556,000港元(2009年：2,007,127,000港元)。

年內，本集團就滯銷存貨及損耗存貨作出6,925,000港元(2009年：24,997,000港元)撥備。有關款項列入綜合收益表銷售成本內。

2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本集團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38,969	25,367
減：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備	(380)	(87)
應收賬款淨額	38,589	25,28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5,818	81,45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營業額主要包括現金銷售及信用卡銷售。若干批發客戶獲給予7至60天信貸期。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1個月內	29,544	21,513
1至3個月	7,933	3,085
超過3個月	1,112	682
	38,589	25,280

於2010年3月31日，為數3,052,000港元(2009年：1,850,000港元)之應收賬款已到期惟並無減值。此等應收賬款與若干並無近期欠款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其賬齡分析如下：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1至3個月	2,997	1,339
超過3個月	55	511
	3,052	1,850

應收賬款之列值貨幣如下：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港元	20,093	15,910
人民幣	9,681	4,666
台灣台幣	4,667	2,646
其他	4,148	2,058
	38,589	25,280

2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本集團(續)

本集團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於4月1日	87	68
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	293	25
撥回未動用金額	—	(6)
於3月31日	380	87

年內，本集團就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作出293,000港元(2009年：19,000港元)撥備。撥備已列入銷售及分銷成本。

並無逾期或減值之應收賬款信貸質量可參考交易對手過往有關拖欠率之資料評估。現行交易對手過往並無重大拖欠記錄。由於本集團具備大量客戶，故應收賬款並無面對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於報告日期之最高信貸風險為應收賬款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抵押。

22 現金及銀行結存

	本集團		本公司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三個月後到期之銀行存款	253,728	35,863	193,687	—
銀行及手頭現金	133,530	107,115	7,552	5,933
短期銀行存款	259,050	477,518	88,069	355,6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92,580	584,633	95,621	361,555
總額	646,308	620,496	289,308	361,555

現金及銀行結存之列值貨幣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港元	289,188	82,681	184,677	5,733
美元	160,046	400,722	104,631	355,822
歐元	48,228	24,214	—	—
人民幣	15,298	5,530	—	—
新加坡元	16,134	14,688	—	—
馬來西亞馬幣	65,606	52,482	—	—
台灣台幣	14,023	12,935	—	—
其他	37,785	27,244	—	—
	646,308	620,496	289,308	361,555

三個月後到期銀行結存之實際利率為1.3厘(2009年：3.0厘)。該等存款平均於6個月(2009年：1年)到期。

22 現金及銀行結存(續)

短期銀行存款之實際利率為0.5厘(2009年：1.2厘)。該等存款平均於1個月(2009年：2個月)到期。

23 應付賬款及票據 – 本集團

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1個月內	105,164	84,507
1至3個月	61,814	49,277
超過3個月	8,934	10,691
	175,912	144,475

應付賬款及票據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應付賬款及票據之列值貨幣如下：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港元	104,268	76,195
美元	9,189	18,192
歐元	13,119	14,674
人民幣	19,928	7,838
新加坡元	5,030	5,672
馬來西亞馬幣	8,089	7,906
台灣台幣	12,707	9,045
瑞士法郎	3,079	1,726
其他	503	3,227
	175,912	144,475

24 退休福利承擔 – 本集團

(a) 退休福利承擔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承擔		
— 一定額福利計劃(附註(b)(ii))	29	173
— 長期服務金(附註(b)(iii))	4,082	4,020
	4,111	4,193

24 退休福利承擔 – 本集團(續)

(b) 退休福利成本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成本(附註8)		
— 一定額供款計劃(附註(i))	22,044	22,338
— 一定額福利計劃(附註(ii))	(44)	(130)
	22,000	22,208
— 長期服務金(附註(iii))	75	201
	22,075	22,409
僱主供款總額	22,875	22,510
減：已用作減低僱主本年度供款額之被沒收供款	(875)	(302)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之僱主供款淨額	22,000	22,208
長期服務金(附註(iii))	75	201
	22,075	22,409

附註：

- (i) 於2000年12月1日以前，本集團為某些香港附屬公司之香港僱員推行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退休計劃」)。於2000年12月1日，該退休計劃已暫停及由下文所述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替代。並無繼續向退休計劃供款。該退休計劃之資產由獨立信託人分開控制和管理。僱員於該退休計劃供款可同時享有該退休計劃及強積金計劃之退休福利。

由2000年12月1日起，本集團於香港之附屬公司選擇供款予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信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在強積金計劃下，僱主及僱員均需按僱員月薪(以20,000港元為上限)百分之五作出供款。僱主按強積金計劃規則作出之供款於向有關強積金計劃支付後全數隨即歸屬，惟強制性供款產生之所有利益必須保留至僱員屆65歲之時，但若干情況除外。僱員於服務滿10年後可獲得僱主所作出超出強積金計劃已歸屬部分之額外供款全數，而服務滿三至九年，則以遞減比例計算。被沒收之供款將用作減低僱主供款。

本集團於其他國家為僱員設立之定額供款計劃遵照當地之法例規定。

- (ii) 本集團旗下一全資附屬公司之台灣分行按照台灣之勞動基準法(經修訂)，參與中央定額福利退休計劃(「舊有退休計劃」)，為所有僱員提供退休金福利。本集團有責任確保舊有退休計劃有足夠資金支付員工之退休金。目前該分行按僱員薪金總額之百分之二作出退休金供款，此百分比經相關之政府機構釐定及批准。舊有退休計劃之資產由中央信託局進行投資，有關資產乃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管理基金管理。

最近一次精算估值於2010年3月31日由合資格精算師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估值。

24 退休福利承擔—本集團(續)

(b) 退休福利成本(續)

附註：(續)

- (iii) 自2005年7月1日起，台灣推行一項新退休計劃(「新退休計劃」)，該計劃為當地政府管理之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並須依循當地之法定規定。僱員可選擇舊有退休計劃或參與新退休計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款項按以下方式釐定：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注資承擔現值	2,718	2,061
計劃資產之公平值	(2,556)	(2,246)
未確認精算收益	162 (133)	(185) 358
財務狀況表內之負債(附註(a))	29	173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款項如下：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現有服務成本	36	36
利息成本	22	38
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	(73)	(64)
本年度確認之精算收益淨額	(29)	(140)
合計(計入僱員福利開支)	(44)	(130)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定額福利退休計劃承擔之變動如下：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年初	173	451
開支總額	(44)	(130)
已付供款	(111)	(107)
匯兌差額	11	(41)
年底	29	173

所採用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2010年 %	2009年 %
折讓率	1.20	1.00
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率	3.00	3.00
未來薪酬之預期增加比率	0-3.00	0-3.00

24 退休福利承擔 – 本集團(續)

(b) 退休福利成本(續)

附註：(續)

(iii) (續)

本集團之長期服務金負債就由合資格精算師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以預計單位貸記法所進行於2010年3月31日之精算估值作撥備。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款項按以下方式釐定：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未注資承擔現值	1,543	2,042
未確認精算收益	2,539	1,978
財務狀況表內之負債(附註(a))	4,082	4,020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款項如下：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現有服務成本	259	409
利息成本	38	43
本年度確認之精算收益淨額	(222)	(251)
合計(計入僱員福利開支)	75	201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長期服務金承擔撥備變動如下：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年初	4,020	4,178
開支總額	75	201
已付供款	(13)	(359)
年底	4,082	4,020

所採用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2010年 %	2009年 %
折讓率	2.60	1.85
未來薪酬之預期增加比率	3.00-3.50	0.50-2.00

25 股本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法定股份	附註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於2009年及2010年3月31日		8,000,000,000	800,000
每股面值0.1港元之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於2008年4月1日		1,378,943,145	137,894
按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a)	2,310,434	231
於2009年3月31日及2009年4月1日		1,381,253,579	138,125
按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a)	10,058,952	1,006
於2010年3月31日		1,391,312,531	139,131

附註：

(a) 按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於年內，本公司因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共10,058,952股(2009年：2,310,434股)股份予本公司若干董事及僱員。該等發行所得款項合共26,670,000港元(2009年：3,881,000港元)，其中25,664,000港元(2009年：3,650,000港元)為股份溢價。

(b) 購股權

本公司之購股權乃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授出。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於年初	35,536,181	25,113,214
授出	—	13,500,000
行使	(10,058,952)	(2,310,434)
失效	(57,000)	(766,599)
於年終	25,420,229	35,536,181

25 股本(續)

附註：(續)

(b) 購股權(續)

於2010年3月31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每股行使價 (港幣)	於3月31日之購股權數目	
		2010年	2009年
2002年購股權計劃			
2013年10月29日	1.68	2,658,386	5,334,672
2014年2月28日	2.85	—	268,333
2014年3月2日	2.78	—	775,333
2014年6月28日	3.00	—	1,000,000
2014年11月30日	3.85	557,666	953,666
2014年12月21日	4.15	215,333	215,333
2016年5月25日	2.965	8,488,844	13,488,844
2019年3月1日	2.19	13,500,000	13,500,000
		25,420,229	35,536,181

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採用二項格子法估值模式釐定，該計算方法乃按常用之僱員購權估值模式為基準。基於作出的假設和所用模式的限制，所計算的公平值必然是主觀和不確定的。購股權的價值會隨著某些主觀假設的不同變數而改變。所採用的變數的任何改變可能會嚴重影響購股權公平值的估算。

26 儲備

(a) 本集團

	以股份支付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	僱員酬金	樓宇重估	匯兌儲備	滾存盈利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09年4月1日	650,079	11,783	17,490	2,919	(17,412)	319,765	984,624
年內溢利	—	—	—	—	—	381,095	381,095
樓宇之折舊轉撥，已扣除稅項	—	—	—	(445)	—	532	87
樓宇之公平值收益，已扣除稅項	—	—	—	6,108	—	—	6,108
匯兌差額	—	—	—	—	14,919	—	14,919
於截至2010年3月31日							
止年度確認收入總額	—	—	—	5,663	14,919	381,627	402,209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	4,192	—	—	—	4,192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 所收款項(附註25(a))	25,664	—	—	—	—	—	25,664
行使購股權而轉撥儲備	7,589	—	(7,589)	—	—	—	—
2008/2009年							
已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	—	—	—	—	(235,147)	(235,147)
2009/2010年							
已派中期股息	—	—	—	—	—	(41,601)	(41,601)
2009/2010年							
已派特別股息	—	—	—	—	—	(83,202)	(83,202)
	33,253	—	(3,397)	—	—	(359,950)	(330,094)
於2010年3月31日	683,332	11,783	14,093	8,582	(2,493)	341,442	1,056,739
由以下組成：							
儲備							791,917
擬派股息							264,822
於2010年3月31日							1,056,739

26 儲備(續)

(a) 本集團(續)

	以股份支付						總額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僱員酬金 儲備 港幣千元	樓宇重估 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滾存盈利 港幣千元	
於2008年4月1日	645,101	11,783	16,875	3,364	144	293,332	970,599
年內溢利	—	—	—	—	—	315,951	315,951
樓宇之折舊轉撥，已扣除稅項	—	—	—	(445)	—	532	87
匯兌差額	—	—	—	—	(17,556)	—	(17,556)
於截至2008年3月31日 止年度確認收入總額	—	—	—	(445)	(17,556)	316,483	298,482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	1,943	—	—	—	1,943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 所收款項(附註25(a))	3,650	—	—	—	—	—	3,650
行使購股權而轉撥儲備	1,328	—	(1,328)	—	—	—	—
2007/2008年							
已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	—	—	—	—	(207,174)	(207,174)
2008/2009年							
已派中期股息	—	—	—	—	—	(41,438)	(41,438)
2008/2009年							
已派特別股息	—	—	—	—	—	(41,438)	(41,438)
	4,978	—	615	—	—	(290,050)	(284,457)
於2009年3月31日	650,079	11,783	17,490	2,919	(17,412)	319,765	984,624
由以下組成：							
儲備							749,809
擬派股息							234,815
於2009年3月31日							984,6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儲備(續)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 儲備	以股份支付 僱員酬金儲備	滾存盈利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09年4月1日	650,079	11,783	17,490	86,885	766,237
年內溢利	—	—	—	326,296	326,296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	4,192	—	4,192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所收款項 (附註25(a))	25,664	—	—	—	25,664
行使購股權而轉撥儲備	7,589	—	(7,589)	—	—
2008/2009年已派末期及 特別股息	—	—	—	(235,147)	(235,147)
2009/2010年已派中期股息	—	—	—	(41,601)	(41,601)
2009/2010年已派特別股息	—	—	—	(83,202)	(83,202)
	33,253	—	(3,397)	(359,950)	(330,094)
於2010年3月31日	683,332	11,783	14,093	53,231	762,439
由以下組成：					
儲備					497,617
擬派股息					264,822
於2010年3月31日					762,439

26 儲備(續)

(b) 本公司(續)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 儲備	以股份支付 僱員酬金儲備	滾存盈利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08年4月1日	645,101	11,783	16,875	72,148	745,907
年內溢利	—	—	—	304,787	304,787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	1,943	—	1,943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所收款項 (附註25(a))	3,650	—	—	—	3,650
行使購股權而轉撥儲備	1,328	—	(1,328)	—	—
2007/2008年已派末期及 特別股息	—	—	—	(207,174)	(207,174)
2008/2009年已派中期股息	—	—	—	(41,438)	(41,438)
2008/2009年已派特別股息	—	—	—	(41,438)	(41,438)
	4,978	—	615	(290,050)	(284,457)
於2009年3月31日	650,079	11,783	17,490	86,885	766,237
由以下組成：					
儲備					531,422
擬派股息					234,815
於2009年3月31日					766,237

(c) 於2010年3月31日，本公司有可派付儲備約736,563,000港元(2009年：736,964,000港元)。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年內溢利	381,095	315,951
就下列項目調整：		
— 所得稅開支	83,849	67,360
—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62,377	64,468
— 攤銷租賃土地	797	796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利潤	(272)	(1,338)
— 物業、機器及設備撇賬	1,473	2,858
—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4,192	1,943
— 利息收入	(6,412)	(13,196)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700)	1,500
營運資金變動	525,399	440,342
— 存貨	(94,489)	1,873
— 應收賬款	(13,309)	2,985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909)	(1,415)
— 應付賬款及票據	31,437	(33,983)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6,694	2,747
— 退休福利承擔	(82)	(436)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484,741	412,113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收款項包括：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14)	8	33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利潤	272	1,33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收款項	280	1,675

28 承擔－本集團

(a)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承擔：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作出撥備	20,016	5,191
已批准但未簽約	113,668	61,926
	133,684	67,117

已批准但未簽約之資本承擔款項，為本集團根據獲董事批准之年度預算估計之資本性開支。

(b) 經營租約承擔

於2010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而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420,058	327,814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62,631	416,563
五年後	1,392	15,208
	984,081	759,585

29 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2010年 港幣千元	2009年 港幣千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31,370	33,161
退休福利成本	1,609	1,651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4,192	1,943
	37,171	36,755

30 主要附屬公司

於2010年3月31日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如與註冊成立地點不同)	已發行股本／繳足 股本詳情	間接持有 之權益
Alibaster Manage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於台灣買賣及零售化粧品 及護膚品	普通股 6,880,000美元	100%
鵬日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持有物業	普通股 100港元 遞延股2港元	100%
尚麗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持有知識產權	普通股1美元	100%
玳詩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持有知識產權	普通股2美元	100%
明貴貿易(上海)有限公司(附註1)	中國	批發化粧品及護膚品	1,500,000港元	100%
Gig Limited	薩摩亞	在香港持有知識產權	普通股1美元	100%
Hong Kong Sa Sa (M) Sdn. Bhd.	馬來西亞	買賣及零售化粧品及 護膚品	普通股 20,000,000馬幣	100%
肌之子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持有知識產權	普通股1美元	100%
Lea Limited	薩摩亞	在香港持有知識產權	普通股1美元	100%
美福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持有物業	普通股 100港元 遞延股6港元	100%
莎莎化粧品有限公司	香港	零售及批發化粧品及 護膚品	普通股 100港元 遞延股2港元	100%
Sa Sa Cosmetic Co. (S) Pte Limited	新加坡	買賣及零售化粧品及 護膚品	普通股 19,500,000新加坡元	100%

30 主要附屬公司(續)

於2010年3月31日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如與註冊成立地點不同)	已發行股本／繳足 股本詳情	間接持有 之權益
Sa Sa dot Com Limited	香港	電子商貿	普通股 1,000,000港元	100%
莎莎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持有物業	普通股 100港元 遞延股2港元	100%
莎莎地產有限公司	香港	持有物業	普通股 100港元	100%
莎莎化粧品(中國)有限公司 (附註2)	中國	買賣及零售化粧品及護膚品	75,000,000港元	100%
肌肽秀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持有知識產權	普通股1美元	100%
Swiss Ritue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持有知識產權	普通股1美元	100%
Suisse Programme Limited	直布羅陀	在香港持有知識產權	普通股 100直布羅陀鎊	100%
榮森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持有物業	普通股 400,100港元 遞延股 1,600,000港元	100%

附註：

- (1) 明貴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經營期為30年至2038年12月4日為止。於2010年3月31日，其繳足股本為1,500,000港元。
- (2) 莎莎化粧品(中國)有限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經營期為30年至2035年2月5日為止。於2010年3月31日，其繳足股本為75,000,000港元。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
章程細則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守則條文	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莎莎、莎莎集團、 本集團、我們	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除本文另有所指外)
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包括所有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大陸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澳門及台灣除外)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10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羅兵咸永道、外聘核數師或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證券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
股份	本公司之股份
股東	本公司之股東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財務日誌

公佈 2009/10 年度中期業績	2009 年 11 月 27 日
派發 2009/10 年度中期及特別股息	2009 年 12 月 22 日
公佈 2009/10 年度全年業績	2010 年 6 月 24 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包括首尾兩天)	2010 年 8 月 23 至 26 日
股東週年大會	2010 年 8 月 26 日
暫定派發 2009/10 年度末期及特別股息日期	2010 年 8 月 31 日

本 2009/10 年年報 (「本年報」) 備有英文及中文版，以及印刷及電子版。假如股東 (i) 已收取英文或中文版年報，而欲索取以另一種語言編製之年報版本；或 (ii) 欲更改日後公司通訊¹ 的收取方式或語言版本，均可向本公司作出有關要求。股東可填妥變更申請表格 (可於本公司網站下載) 及郵寄或親身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股份登記分處」) 以轉交本公司，股份登記分處之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本年報及其他公司通訊現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sasa.com) 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 (www.hkexnews.hk)。若股東於本公司網站閱覽本年報，因任何原因以致在收取或下載年報上出現困難，本公司將於接到股東之變更申請表格後，盡快向股東免費發送本年報的印刷本。

作為一間嚮應環保的企業，本公司鼓勵股東於本公司網站閱覽公司通訊。本公司網站使用簡便，備有英文及中文版本，所有公司通訊均可於其公佈後在本公司網站「公司資料」一欄閱覽。

¹ 公司通訊指由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年報和中期報告、財務摘要報告 (如適用)、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柴灣嘉業街18號
明報工業中心B座14樓
電話：(852) 2889 2331
傳真：(852) 2898 9717
網址：www.sasa.com

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於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買賣（股份代號：178）



本年報採用無氯氣漂染紙漿製造的環保紙印刷